

民間異俗

民間異俗



上海國光書局印行

前言

我國幅員廣大，種族複雜，尤其是西南邊陲各省，尚有不少半開化的民族，他們的生活情形，有不少是特異的，因此，一地有一地的奇風異俗，大概越是偏遠之區，風俗也越見奇異。

有幾種異俗，是有歷史性的，如「白帽子」「寒食節」「饅頭」「晒腳會」等。更有許多異俗，是關於婚姻的，如「跳月會」「新娘的破衣」「租妻」「討封」「叔填房」「拋綵球」等等。

本書所搜集的資料，除注重「異」字外，更注重趣味，將每一異俗，寫成一篇有趣的故事。

風俗是人民生活的表現，這種奇異的風俗，除少數已漸歸淘汰外，大都至今還流行着，在這科學昌明的新時代裏，實不容有這種異俗存在，本書的纂輯，可供研究風俗，改革社會者的參考。

本書插圖，出自名家手筆，對於服裝、背景等，都經過一番考據，力求真實。至筆法生動，構圖精妙，猶其餘事。

538.182
790



3 0479 0079 4

民間異俗目次

一	跳月會	一
二	黑飯	四
三	拍喜	七
四	殺過	八
五	白帽子	二
六	新娘的破衣	三
七	寒食節	四
八	請七姑娘	九
九	孝帕	三
一〇	莽勢空齋	三
一一	踩歲	六
一二	借名偷名	三
一三	文身	三

民間異俗 目次

一四	饅頭	一
一五	椒椒	四
一六	鷄毛店	四
一七	十姊妹	四
一八	租妻	三
一九	封釘	三
二〇	宰白鴨	三
二一	掛甲	三
二二	討封	三
二三	叔填房	三
二四	過年	三
二五	鬪牛會	三
二六	跳尖刀坑	三

487798

民間異俗 目次

二七	打鬼·····	六四
二八	拋綵球·····	六六
二九	燈船·····	九〇
三〇	搶麵餅·····	九二
三一	蒙古包·····	九三
三二	殺嬰·····	九七
三三	晒脚會·····	九九
三四	拜小菩薩·····	一〇一

民間異俗

一 跳月會

雲南省的路南縣，居民大都是苗人，他們的風俗，雖然已經改變了許多，祇是關於婚姻的習俗上，還保持着固有的色彩，而且這一個習俗，別地方很少和他們相似。

那裏的年輕男女，終年是忙着工作，每天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很少有閒着的時間，可以給他們娛樂或是接觸敘談的機會，因此，凡是年輕的男女，雖然都有着一顆求愛的心，不過工作迫着他們沒有機會表現。

他們要談情說愛，並不是絕對禁止的，在每年五月下旬的十天裏，這是他們一年兩熟第一次收穫完畢的時候，也正是一年中風和日暖的日子，這一個時候，是給年輕的男女們談愛的節日，在這節日裏，每天晚上有跳月的舞會。

每當太陽快要下山的當兒，黃澄澄的陽光，遍照着山野，山上的野花，吐着芬芳，滿山滿谷，都飄浮着香氣。一班年輕力壯的男子，穿着緊身狹袖的短衫袴，赤着腳，穿着布編的芒鞋，顯着很整齊。許多年輕的女子，把平時化着精工繡好的帽子、胸圍、銀飾物，一齊穿



戴起來，直到她們認爲美麗了才止，約着同伴，三三兩兩，慢步在山野的小道上。這時，年輕的男子們，正像獵人一樣，專在小道上找尋他們意中的對象，同時口裏吹着口哨，來吸引女子們的注意。

月亮上升了，柔和的光，照在山巔上，一切的景象，慢慢地模糊，一聲粗壯的歌聲，在這山谷裏盤旋，給每一個少女的心頭上激起了興奮的情緒。他們和她們，都不約而同的走向事前佈置好的平地去，這一塊平地，大半是四圍有着密密的叢樹，碧綠的草地上，雜生着各色的野花，一看就覺得舒適而使人愉快。這個草地，就是他們舉行跳月會的地方，他們都稱它爲「月場」。

參加跳月會的男女，都自動地聚集在這「月場」上，男子們就把他們帶着的蘆笙，板胡，螺角，這許多樂器，開始演奏，同時他們自拉自唱的唱了起來：

「太陽照着山野裏的花，花兒笑着；

月亮照着姑娘的臉，姑娘不再惱了！

我們等着姑娘來，唱着好聽的歌。」

他們唱着的時候，就圍着一個圈，慢步地向左旋轉；這邊女子，也都站了起來，圍了一個外圈，也向左旋轉；嘴裏唱着：

「牛兒已回來了，羊兒也睡了！



互相對唱都表現着二十分興奮

金果（言稻子）已堆滿了倉；

姑娘們已不再惱了！

我們唱着歌，直到我們倦着睡去。」

他們和她們，互相對唱，都表現着十二分的興奮，同時，各盡自己的狂態，手舞足蹈，似乎興奮得不能自制；這種狂態，當然男子更為厲害。

他們和她們一面跳着唱着，一面各自揀着意中人，如果某一方面發現了意中人，馬上就跑出這個圈子，而去湊着擠進去，跟在這個對象的後面，跑着唱：

「誰家的姑娘，這樣美麗，我很想念！我將獻出我的寶藏，一同住在深山中。」

如果這個女子或男子屬意對方的話，他或她就會脫離了集團，單獨地跑出來，伴着你一起走。否則，就沒有什麼表示，那末，祇好另

找對象了。這一種追求的方式，大都是出於男子。

他和她雙方既經默許了，就肩並肩，手攜手的走向山坳裏去。這時這個男子除了唱着愛慕的歌詞外，還唱着表示勝利的歌詞；女的倒反而顯着十分怕羞，低垂着頭，隨着男子走去。

在山徑的幽處，有着現成的茅屋，裏面既沒有桌椅，也沒有燈光，黑黝黝的，凡有來到這間屋子裏的人，都已是成雙成對，相依相偎地席地而坐，喁喁情話，暢所欲言，成就好事。事後，女的總送給男子一些自己繡花的飾物，男的送給女的一些手帕之類，就算信物。過了這一個節日，男家就挽人向女家求親，當然，女家早已知道這件事，總沒有不答應的，可是一筆聘禮，總要經幾次三番的商酌，才能算圓滿。結婚期不能太遠，大約都在第二次下種（六七月）之前。

如果，在這一次跳月會中沒有找到對象的男女，固然在這一年裏已沒有結婚的希望了，不過，他們和她們並不表示失望，反而覺得喜悅，因為正可以再參加下一次的跳月會，可以多多選擇，已經找到對象的男女，就沒有資格再參加了。

二 黑飯

從前，有個佛門弟子，名字叫目蓮，他對於佛教非常信仰，佛經也很有研究。待母親很孝順，當他母親活着的時候，他侍奉她真是無微不至；直到他母親死後，他還是時時記念着她，因為他想要太殷切，所以時常夢見母親。

每年的四月初八日，據說是浴佛日，一班佛教信徒都要齋戒沐浴，去向佛拜禱。目蓮是佛門弟子，當然也不能例外。不過，他一心還想着母親，所以在這一天，也祭祀他的母親，以盡孝思。

目蓮自從他母親死後，一直是住在荒涼僻靜的山裏，平時吃的東西，無非是野菜，雜菓，所以每次供祭母親的，也是這些東西。

有一年的四月初八日，目蓮又要祭他的母親了，他就山野裏採些樹葉，拌在米裏一起煮成了飯，當他把這飯煮好後，正要盛着一碗來祭母親的時候，忽發現這飯變了黑色，他當時驚駭得很，究竟白飯怎會變成黑的呢？他自己也想不出這個道理，因此，他就拿着這鍋飯去請教別一個佛教徒了。

「我把這許多樹葉，放在米裏一起燒煮，這飯就變了黑色，不知是什麼道理？」他向佛教徒說明後，睜着眼睛等他回答，臉上顯得非常驚奇。

「會不會掉下了松烟？」這佛教徒想了半天，竟想到目蓮是用松枝燒飯的，或許松烟掉下去了，所以連飯都變黑了。

「沒有呵！我分明蓋得很好的。」目蓮說。

「會不會掉下什麼毒的東西？」另一個佛教徒從旁說。

「這也不會的，因為平時，我也把這樹葉當菜蔬吃的，從來沒有中毒過。」目蓮解釋着說。

「既然你吃過沒有中毒，那麼再吃一些嚐嚐看，它的滋味究竟如何？」佛教徒抱着好奇心，叫目蓮嚐嚐它的滋味。

「好，且讓我來嚐嚐吧！」

目蓮說着，自想既要供祭母親，不能把不好吃的東西供祭，於是他就拿一些嚐嚐，覺得這烏黑的飯，並沒有什麼異味，反而清香撲鼻，別有風味。於是他除把這黑飯供祭他的母親外，把餘下的還分給各位佛教徒嚐嚐，大家都很覺好吃，慢慢地也就傳給了許多人，仿着他去採這種樹葉子煮飯吃了。

後來的人，因為這樹葉子不容易採到，同時爲着表示敬佩目蓮的孝親，就慢慢地定下了每年四月初八日，民間都採這樹葉子煮黑飯吃，以紀念着目蓮。

這一個風俗，直到如今，江南一帶還相傳不輟，不過，煮的方法上，已經改良得多了，除了樹葉搗爛用布包好，放在糯米裏煮飯外，吃的時候，也拌着白糖，玫瑰醬等東西，更覺得香甜適口了。

三 拍喜

福建省閩侯的近鄉，風俗方面，有許多特異之處。

每年的正月十五日，鄉村間因爲年節剛過，每人興趣仍濃，一切工作，還沒有完全恢復正常，在這一天，就有許多人集隊，大家都拿着一根竹棒，專門去找結了婚還沒有生過孩子的女子，找着了以後，就拖在大衆之前答打，一面問着她：

「你們結了婚之後，已經受胎沒有？」如果這位女子答應說：「已經受孕了。」他們還要追究什麼時候受的？什麼時候生產？百般戲弄，以爲笑樂。直到他們認爲滿意了，大隊人馬也就放了這女子，呼嘯而去，再找另一個女子。這種風俗，叫做「拍喜」。他們以爲一經拍打以後，她今年就可以懷孕生子了。

有許多女子天性怕羞，以爲床第之事，不好隨便告人；也有許多女子因爲生性倔強，不情願對答；那末，他們還是一面打一面問，非到回答了不肯歇手。

有許多女子，因爲受了痛苦而狂叫，或是被打得皮膚受傷，雖然有她的丈夫或長輩出面說情，也是不成的。或者這個女子雖然結了婚，還沒有受孕，到明年還是要被打的，一年不受孕，就每年要挨打一次，直到生了孩子，才可以免除。大約不會生育的女子，就要給他們

打一世了。

這種「拍喜」的風俗，每年舉行時，非常熱鬧，在這一天，拍喜的人好像瘋狂了一般，窮鄉僻壤，各處都到，一時竹棒亂舞，呼聲震天，從天亮一直到深夜，不休不息。而一般已婚未育的女子，格於俗例，不能避到母家去，祇能在夫家躲避。據說有躲避在水裏的，有的躲避在米甕裏。同時，由於「拍喜」的人是烏合之衆，內中也有存心報復的，也有借此調戲婦女的，所以有些婦女會和他們發生打架的事情。

據說以前有一個女子，給「拍喜」隊迫得冒火了，就逃進附近的廟裏去，等到「拍喜」隊追到一看，這女子已經吊死了。

四 殺過

在四川境內的飯館，他們的特別習慣，在每天開市的時候，常常掛起一塊不小的招牌，上面寫着「開堂」；等到落市了，他們又換上一塊「涮鍋」。這「開堂」倒還有些意思，是告訴顧客可以就食了；而這「涮鍋」，爲什麼一定要說涮鍋，不好說別的名稱？有人以爲「涮鍋」兩字，是表示飯店的鍋鏟已經洗涮，今晚不再招待顧客的意思，此說也頗有道理。不過據說這「涮鍋」兩字，原來並非這個意思，而是由「殺過」兩字演變而來的，因爲「殺

過「兩字，字面不祥，使人看見了有血淋淋的感覺，所以改爲「瀾鍋」，字面既覺文雅，而且與飯店落市的意義也頗切合。

這「殺過」兩字的來歷，其中有一段曲折的經過：

據說清初時候，湖北土匪作亂，聚衆搶劫，聲勢浩大。這時匪勢大有由鄂入川的趨向，然而始終沒有竄入四川，這就要歸功於一個女子了。

當時匪兵攻佔了湖北後，本可直入四川，剛到交界之處，一般百姓聞匪兵開到，以爲大禍臨頭，一個個逃亡他處。這時那個地方上，有一家小飯館，是一個寡婦楊氏開的，她還有一個婆婆，兩個人就依此爲生。聽到匪兵到來，當然害怕，不過，叫她們丟了這店逃難，兩個女子，就無法謀生。況且交通又不方便，叫她們怎麼能登山涉水呢？於是楊氏左思右想後，打定了主意，不離開這店，只得聽天由命了！

那時大隊兵馬已到，地方上的人都逃空了，她們兩個女子，關起店門，坐在家裏，以爲等着一死，不是也就完了。

這許多兵馬，趁着戰勝官兵的餘威，連夜進軍，到那地方時，固然已很疲倦，並且也很饑餓，又見這地方人多跑空了，沒有什麼可殺可搶，落得休息休息。一經休息，更覺得饑餓，許多士兵就各處找些東西吃。找到楊氏店裏，忽然發現兩個女子，一個兵士正要舉刀殺去，另一個兵士急忙止住說：「且慢！讓我們問她要些東西吃了再殺。」



說到傷心處，情不自在，不禁淚淚交併。

楊氏一聽，覺得倒有商量餘地，不管他們計較如何，連忙接口說：「很好，我先侍候衆位用些東西吧！」

這幾個兵士倒也無異議，就讓她收拾，安排着吃的東西。

「留着這花姑娘也好，好叫咱們開懷！」一個兵士嬉皮笑臉，睜視着楊氏。

楊氏私付，我已守節多年，與其被辱受污，不如一死來得乾淨，不過，回頭一想，留着婆婆，怎麼辦呢？再看到一個好像是頭目的兵士，看上去似乎還忠厚，並且他從沒有什麼輕浮的表情，因此，她除了服侍他們吃東西外，就去和這位頭目搭訕，把自己的身世，訴說了一番，說到傷心處，情不自禁，涕淚交併。把幾個同坐的兵士，都聽得深表同情，食不下嚥。

楊氏至此，知時機已至，就勸他們勿再向西上去了。這許多兵士居然給她說服，吃完了飯，既沒有殺楊氏，就掉頭而去，並且在楊氏的店門上，寫了「殺過」兩個大字。以後續到的兵士，看見門口寫着的「殺過」兩字，便不再屠殺，並且也不向西進行，四川因此免受荼毒。四川的飯店，爲了紀念這女子，便在落市之後，在門前掛出「殺過」的牌子，借此避免災禍。後來爲求字面好看，便把「殺過」改爲「涮鍋」，世代沿襲着，從不改變。

五 白帽子

我們看見四川人，不問男女老幼，也不管冬夏季節，他們頭上總戴着一頂白布纏起來的帽子，這帽子爲什麼不用別的布，偏偏用白布，而且不論在什麼地方，不脫帽，也不算失禮，這是什麼道理呢？有人問過許多四川人，他們自己也不大清楚，據說戴慣了就脫不下，否則就要受涼而頭痛。這一種說法，祇是因爲頭上包了布已成習慣，而這一個習慣，怎麼會造成的呢？

據說：三國時候，劉備三顧茅廬，訪得了諸葛亮後，諸葛亮聯合了東吳，打敗曹操，就在四川成都建立了國都。後來劉備死了，諸葛亮輔佐劉後主，策劃軍政大事，他的功勞真是大得很。他想打敗魏國，恢復中原，重興漢室，正在興兵的當兒，他想預先曉得此次出征勝

負如何，就設下了一個七星壇，因為他懂得天文地理，所以他一天到晚在壇上觀察和計劃，怎樣可以利用天文地理來攻破魏兵。

有一天晚上，他從七星壇上看到天空中掉下一顆隕星，他馬上聚精會神的觀察，知道他的用兵，和天文上的變化，有着不利，不過，正在這戰事緊張的當兒，是沒有辦法挽救這個厄運的，因此，他就鬱鬱不歡，搖頭嘆息。

「丞相！你也得休息休息才是。」在他身旁的侍候人勸解着說。

「唉！我們這次出兵，恐怕難以取勝了！」諸葛亮搖搖頭，順手把一張地圖折起來放在桌旁。

「有俺丞相在，還怕啥子呢？」侍從本是山東人，因為在成都多年，也有些川音了。

「快扶我下壇，到帳中休息。」諸葛亮確屬有些支持不住，站起來，依在侍從肩上海走了壇。

諸葛亮走進了帳中，眼看着燭光一跳一跳的吐着火焰，他的心頭，也是一跳一跳地不安定，煩躁，紊亂，神思恍惚，雖然睡在床上，總不能入夢，因而一夜沒有睡着，到了天明，就覺得頭昏腦脹，全身酸痛，已經不能起床了。

這時諸葛亮已是五十四歲了，年紀已高，同時還要操勞辦理重要軍政大事，當然很是辛苦，經不起心裏一憂悶，眼望無法解決，鬱積在胸，當然很容易致病，況且心病不比別的

病，可以用醫藥治療，所以諸葛亮從那時起，就是一病不起，沒有幾天，終於病死在軍營之中。

諸葛亮死後，噩耗傳到了成都，上至皇帝，下至庶民，沒有一個人不悲哀萬分，除了後主下令厚事喪葬外，且傳令全蜀漢的人民，不論老少男女，一律服孝，以表示全民哀悼，這許多人民，素來知道諸葛亮對國家的功勞，和對人民的恩澤，非常偉大，當然很情願爲他服孝，所以不等這命令傳遍蜀中，凡是人民，已經都頭戴白布孝帽，腰束白布帶了。

這樣的服孝，當初大約沒有說明期限，同時，人民也出於本心，所以久而久之，始終沒有廢除，一代傳下一代，直到如今，四川人還是帶着白帽，腰束白布帶呢。

六 新娘的破衣

江西吉安地方，出嫁女兒時的許多風俗，很是特別；當花轎從男家到了女家後，女家的人，不管男女老少，都要號啕大哭，而且哭得很傷心，這一種悲哀的景象，無異於哭喪。

新娘的裝飾，不管是春夏秋冬，總要穿一件定做的厚棉襖，如果在夏天，穿了這件棉襖，已經是熱不可當，再加坐在密不透風，四面都是厚厚布幔圍起來的花轎裏，那就更難受了。

往往男家和女家遠隔好幾里路，抬轎的人，當然要走上一個很長的時間，新娘坐在轎裏，既不耐身上棉襖的熱，又是氣悶，當然要汗流浹背，熱得難受了；所以有的時候，新娘因為受不了，會昏暈在轎裏，等到抬到男家，打開轎門一看，新娘已像死人一樣了。

還有更是莫名其妙，新娘的棉襖上面，必定要加一件破爛不堪的衣服，這一件衣服，都是女家向乞丐化重價買來的，而且愈破愈好，價錢也愈大，新娘穿了這件衣服，又坐在悶熱的花轎裏，空氣既不暢通，再加臭氣薰人，怎會不昏厥呢？

新娘之所以要穿厚棉襖，因為當地的風俗，當新娘到了男家，和新郎拜了天地和祖宗之後，新娘的腳不可以踏着男家的土地，一定要尊長如伯父叔父等背着進洞房，當背負着的時候，一路走去，兩面都排列着家族和來賓，他們都手持棍棒，向新娘的背臀腿打去，新娘怕受這種痛苦，因此，她得預先穿了厚棉襖，比較可以好一些。

再說到鬧新房，也很惡毒，鬧房的時候，無論大大小小的人，祇要叫一聲新娘，新娘就得馬上跪下，受禮的人，並不要還禮。有時新娘應接不暇，索性一直跪着不起來，可是等到鬧完了房，新娘的兩條腿，已酸麻不堪了。

七 寒食節

戰國時候，中國分立着許多小國，這裏面有一個晉國，就是現在山西一帶的地方。

晉國的獻公死了，國中一面籌備舉喪，一面忙着另立新主，照王位傳襲的向例，是應該由獻公的長子重耳繼位，可是重耳的母親，很不喜歡他，不想給他做晉主，但是有了長子，就不能立別的兒子，除非長子死了，或是犯了罪，沒有資格做晉主，才可以另立別的兒子，於是重耳的母親，就憑空地加重耳一個罪名，逼着他逃亡在外面。

重耳在外面流亡了十八年，受盡了痛苦，祇有一個忠心的臣子叫介之推的，始終跟着他吃苦，從來沒有一句怨言。重耳被逼放棄王位，流亡在外面，當然想圖恢復的，所以時時在想辦法，和介之推計議一切，怎樣才可以回國去，仍舊做晉主。

重耳日夜憂思，鬱鬱寡歡，真是痛苦萬狀，雖然有介之推隨時勸慰，也沒有什麼用，過了不久時候，重耳終於生病了，而且病得很重。

介之推在外面活動恢復重耳的王位，已經很辛苦了，現在又要服侍重耳的病，更是苦上加苦，真是食無定時，衣不解帶。有一天夜裏，當他捧着一碗藥，送去給重耳服飲的時候，重耳握住了介之推的手說：「之推！你坐下。」他頓了一頓，又說：「你我的感情，真是比親兄弟還好，我真感激不盡！」

停了一會，重耳望着介之推繼續說：「我病得如此厲害，恐怕沒有希望了，我死了，你一定要爲我報仇！」

重耳說了以後，不禁淌下熱淚來，介之推連忙安慰着說：「主公何必出此不吉利的話，小病幾天，服一二劑藥，也就會好的。」介之推說到這裏，向外看一看，輕聲和重耳說：「國中大臣，經臣的聯絡，已經答應向太夫人苦諫，不能違反規例，改立王位，如果太夫人不聽，這班大臣，就預備總辭職了。」

重耳聽了，對介之推說：「如果我能回去復位，對於你的功勞，一定要大大的報答！」

「主公過獎了！」介之推離開了床沿，又去策劃使重耳復位的計劃了。

重耳聽了介之推的好消息之後，心裏很快樂，過了幾天，病就慢慢地好起來，介之推也就很安心，兩人共謀復位的事了。

晉國的大臣，自經介之推的聯絡後，大家倒也深明大義，一致主張重耳復位，於是就向太夫人苦諫，要求重耳回來復位，同時又策動各國諸侯，一致主張；太夫人看到這種情形，恐怕衆怒難犯，有些回心轉意，後來新主也以爲毀壞規例，未免不對，很覺後悔，於是就召重耳回來，重登王位。

介之推得到了這個消息，真是心花怒放，連忙跑去告訴重耳說：「主公！太夫人已決心改立主君爲主了，命令已下，要召主公回去復位；同時，大臣們叫臣向主公請示回去的日期，他們可以恭迎。」

重耳聽了這話，對介之推說道：「此番的成功，全是你一人之力，我復位之後，除了重

用你之外，還要特別封賞，才能表示我的心意！」

「大馬之勞，何足掛齒，請主公不必介意！」介之推謙讓地回答。

重耳回到晉國之後，看看各地情形，還是老樣子，又回想到出亡時的困苦，一股酸辛，不免湧上心頭，幸而還有幾個忠誠的臣子輔助他，以後的國事，總可以慢慢整理的。

重耳復位的一天，文武羣臣都來慶賀，重耳也大封功臣，厚賞百官，可是這一次的封賞中，却沒有封到真正的大功臣介之推，這一個遺漏，倒並不是重耳對介之推有什麼意見，大約因為一時興奮過度，以致有這疏忽。

介之推生性耿介，是有氣節的人，他沒有受到封賞，並不介意，也沒有發牢騷，他自問已很對得起重耳，現在復位的目的已達，正該功成身退，所以也沒有說什麼，就和他的母親，到山西介休的綿山裏去，過着隱居的生活了。

等到重耳想起了介之推，連忙派人各處找他，可是沒有找到；再向各大臣打聽，也都不曉得介之推的下落。重耳深怪自己做事的糊塗，他想如果找到了介之推，向他解釋一番，陪個不是，大約也就沒事了。於是再命人各處探聽介之推的消息。

後來有一個大臣，曉得了介之推的行踪，便急急地去報告重耳。

重耳很是欣慰，便下令親自到綿山去迎接介之推。

重耳等一行人馬，來到綿山脚下，馬上派人上山去通報，請介之推下山，回去做官。但



綿山已着火，滿了山火光燭天。

是上山的人找到了介之推，說明來意，介之推非但不肯回去做官，並且不肯下山接見重耳。

重耳曉得他動了氣，也就顧不得國君的身份，自己跑上山去勸介之推。可是等重耳到了山上，介之推已避去，連影子也沒有找到。

重耳碰了這一個釘子，既慚愧，又懊悔，又沒辦法找到介之推，他急忙中想出個法子，竟派了許多人，在綿山的四圍，放一把火，讓這山燒了起來，迫使介子推母子逃出來。

綿山已着火了，滿山火光燭天，那知直上山都燒完，介之推始終沒有逃出來。

重耳這可急了，看這光景，介之推一定凶多吉少，心裏更加難過，更加後悔，便再上山去察看，果然介之推母子同抱着一棵大樹燒死了。重耳抱着屍首痛哭了一場，便把介之推母子厚葬。

重耳爲了要紀念介之推的慘死，就下了一個命令，每年在這一天，國中一律禁止舉火，祇准吃冷菜冷飯，因此，就定這一天叫「寒食節」。

重耳又爲了自己愧對介之推，並表示哀悼，就把介之推抱着被燒死的樹木，做了一雙木屐，穿在腳上，他時時看着木屐悲歎道：「悲乎足下！」現在稱朋友爲「足下」，就是這個出典。

八 請七姑娘

從前閨中少女，大都受禮教的束縛，有時雖有心事，也是無處訴說。雲南省的石屏縣，每年有一個節日，名叫「請七姑娘」，這一天，完全是女子們的事，許多女子集在一起，趁此機會，倒可以一吐心事了。

「請七姑娘」是在每年的正月裏，定在那一天，却要隨時擇定，事前約了許多女子，採一枝粗大的櫻桃木，或是柳木，這一枝木榦，需要一端有極杖，一端是直的，有杖的一端，算是七姑娘的兩隻腳，直的一端算是身，上面紮一隻葫蘆，再把紙糊好，畫着耳目口鼻，並塗脂抹粉，這樣就是七姑娘的頭了。在頭的下面，橫紮一根竹片，竹片兩端，把絨線穿着有孔的小錢，連串地擊着，算是兩隻手。在另一端的兩個杖上，穿上一雙鞋子，隨後再穿着紅

衣綠袴，裝飾完了，就把這個七姑娘藏在廁所裏，等到預定的一天，瞞着任何男子，偷偷地燒些黃紙，把這七姑娘請進閨房裏，這一班女子，都向七姑娘禱告之後，由兩個人扶着這七姑娘，其餘的人，同聲唱着：

「七姑娘，要來快快來！大家都是姑娘伴，愛玩愛耍請你來。後門雞兒叫，前門狗兒咬，駭着姑娘也不好，關了雞，拴了狗，讓開姑娘才好走。姑娘來，喜滿懷，姑娘到，大家笑，姑娘髮，什麼髮？又光又滑青絲髮；姑娘臉，什麼臉？又白又嫩桃花臉；姑娘眼，鳳鳳眼；姑娘眉，臥蠶眉；姑娘鼻，懸胆鼻；姑娘口，櫻桃口；姑娘什麼牙？三十六顆御米牙；姑娘什麼腰？風吹楊柳腰；姑娘什麼腳？三寸花鞋二寸腳。」

這樣反覆地唱了幾遍，據說七姑娘的神就到了，這一班少女，就連忙焚香磕頭，一個一個的報着自己的姓名、年齡、和出生的時辰，以後就是訴說着自己的委曲，還要說明自己的希望。

少女們心頭所要說而又沒有方法說的話，大半是關於自己的婚姻問題，所以在七姑娘面前，也就是專談少女間的私情了。

有一次，有一個少女，父母給她許配了一家人家，但是，這家人家的兒子，是一個跛子，她心裏很不願意，祇是不好意思說出來，一直悶在肚裏，真是有苦無處訴。

這一天，她就把這件事原原本本的向七姑娘說了，並且希望七姑娘能替她解散這一段婚

姻。

剛巧在這一羣少女中，有一個是那跛子的親戚，她聽了之後，自己想想，確屬有些不好。等到回去之後，就把這話告訴了父母，她父母又把這話傳給了親戚，親戚一想，女的既然不願，爲免得日後的麻煩，就托媒人向女家提出退婚。

女家接到這消息，還不知道是什麼道理？以爲自己的女兒有了不名譽的事，所以男家不要了。因此，就把女兒叫了來盤問，女兒也奇怪自己並沒有做錯了事，怎會得給人退婚，所以也盤問不出什麼。她的母親以爲女兒不肯招認，還打了她一頓。

女兒給打了一頓之後，真氣得想自盡；後來忽然想到自己曾向七姑娘提起這件事，此番退婚，或者是七姑娘幫的忙吧？

她便把這事情告訴了母親，母親又打聽了別的少女，確是有這一件事，於是對女兒的誤會，也就冰釋了。

這麼一來，大家就更相信七姑娘有靈性，每個少女，也就以爲七姑娘是她們的恩人，每年的正月裏，女子們都要請七姑娘，她們的心事，也都願意很坦白的告訴七姑娘，不過，有幾個女子的祕密私情，也因爲告訴了七姑娘，以致慢慢傳開去。

七姑娘請過以後，大家又要預備送她回去，這許多少女們，各自做着紙花，替七姑娘裝得滿頭滿身，手裏也拿着，方才一起焚化，算是把她送回去了。

九 孝帕

從前，雲南曲靖縣地方，有一個叫姚順的，從小生長在鄉村裏，他的父親，靠着種田生活，每年辛辛苦苦的忙着，倒也很過得去，所以家庭之間，融融洩洩，很是快樂。

雲南四面是山，中間一塊平地，那就是所說的盆地，所以那裏的人家，不是住在山裏，就是依山而居，走出大門，一眼望去，都是密密層層的山，他們的田，都在山上，一層一層的像梯一般的舖在山面上，種田的水，就靠五六七三個月一年一次的雨季，積蓄在山上做成的低潭裏，慢慢地用着灌溉田地。倘若逢到旱荒，山裏沒有水積蓄，大河裏的水，更沒有法子往上灌，真是一些辦法都沒有，祇能眼看着田裏的稻乾枯死了。

有一年，雲南鬧着旱荒，雨季的雨水不足，田裏的稻沒有辦法生長，姚順的父親知道絕望了，於是收拾一些細軟，帶着妻兒，一齊跑到曲靖來住，到了曲靖，姚順的父親就和妻子商量，怎樣來維持一家的生活。

「我看還是開爿小店，做些買賣，來維持一家吧！」他的妻子這樣建議。

「這倒也很好，等到明年，我們再回家去種田吧！」姚順的父親這樣說。

他們決定了，便開起小店來，買賣很好，就這樣一年一年的長住在曲靖了。

這時姚順已有十五六歲，很會幫着料理店務，他的父母都很愛他，他也很孝順兩位老人家。幾年以後，姚順的父親忽然得病死了，姚順和他的母親很是悲傷，一面通知戚友，一面料理喪事，諸事安排就緒。姚順從此主持這店，克勤克儉，店務更是蒸蒸日上，很爲發達。

姚順自從父親死了以後，愈加孝順母親，同時也念念不忘父親，總以爲沒有什麼可以報答父親的恩德。有一次，他和母親商量着說：「我想報答父親的恩惠，可惜他已經死了，現在我們手頭已很寬裕，我想在父親祭奠的一天，略爲鋪張一些，來表示我的孝意。」

他母親很同意地說：「既然你有這個意思，當然很好，不過你預備怎麼樣的鋪張呢？」他回答道：「把一切親戚朋友都請來，請他們吃一頓，熱鬧一下，也算替父親擺個場面。」

祭奠的前幾天，姚順已準備着所需要的東西，還請了幾位族兄弟來襄助，諸凡佈置孝堂，發送訃文，收受禮份，預定筵席等事，分頭工作，很是周到。

到了祭奠的一天，姚順眼看這一種排場，父親沒有活着見到，心裏非常難過，哭泣得很是悲傷，許多親戚朋友看到這情形，都稱讚姚順的孝順。

祭奠完了，大家坐席吃飯，因爲來的親友很多，弄得招待的人忙不過來，做菜的人也供不應求。同時人多了，是不是親友也分不清楚，難免有閒人混在裏面吃白食，正在覺得無法措置的時候，不知那一位想出一個辦法，就是凡是親友，都發一條白帕，表示來吊唁誌哀

的意思，同時也就憑白帕入座吃飯。這樣一來，果然比較有秩序了。

以後曲靖地方的人家舉辦喪事，要表示自己的孝意，都照這辦法去做，不過，常常發覺許多毛病，有的親友連吃幾次，有的不是親戚也來白吃，有的沒有拿着白帕，有的白帕遺失了，這樣花樣百出。後來又經過改革，就在發訃文的時候，預算着親友的疏密，應該有幾個人來吊唁，就把分配好的白帕先送去，而且叫這塊白帕做「孝帕」。

到了設奠的日子，接到訃文和孝帕的人，就帶着這塊孝帕去弔喪。吊祭的時候，一定要把這塊孝帕頂在頭上，方始磕頭行禮。等到吃飯的時候，也要把這塊孝帕蓋在頭上，方始可以動筷。

直到如今，這奇怪的風俗還沒有廢去，所以曲靖地方，每逢舉辦喪事，人人頭上都頂着一方白帕呢。

一〇 莽勢空齊

現在的交際場中，時常舉行着雞尾酒會，或是音樽宴，這無非是表示對於來賓一種極誠懇的禮節，其實音樽宴的儀式，還是從滿洲人的宴會演變而來的。

清朝時候，北京官場間的酬酢，都改用了滿洲式的宴會，一般漢人，因為它有着特殊的

風趣，所以也樂於仿效，不過時常鬧出許多笑話。

有一個周莫春，做了幾年稅官，手裏很有些積蓄，在北京城裏，造了一幢精緻寬大的房子，娶了兩個姨太太，兒女成羣，婢僕如雲，這種氣派，真是煊赫一時。

有一次，周莫春想接交當時滿籍的顯貴官吏，就在家裏舉行了一次盛大的宴會，酒席當然是滿洲筵席，一切儀節，也採用了滿式。

宴會這一天，門前車水馬龍，賓客絡繹而來，莫春的一家人，太太、姨太太、女兒、媳婦，無不打扮得花枝招展，迎候衆賓。莫春既要仿效滿洲儀式，當然要行滿洲禮節，所以凡來客一到，就相抱執手，就是妻妾女兒等，也是一一和來客相抱執手，互相問好，然後引客入座，互相談笑，很是融洽。

筵席既開，賓主舉杯互祝之後，莫春的太太，便率同了姨太太女兒等，穿着盛裝，打扮得更嬌豔，魚貫地從後堂走出來，她們都是一隻手遮在額上，一隻手反着放在後腰上，一步一頓，輕擺柳腰，盤旋着舞了起來，堂前的樂師，隨着步伐，奏着清香細樂，這是滿人一種宴會大禮節，叫做「莽勢」。

莫春看她們舞到相當時候，他就站了起來，引吭高唱：「空……齊……」許多賓客，也就壓低着聲音，跟着「空……齊……」「空……齊……」的和着，這樣一唱百和，她們圍着一張檯子一張檯子跳着「莽勢」，直到都跳遍了，才向後堂進去。



一個寬大的堂上祇見男女相跪對飲酒

她們進去後，莫春就按桌向賓客敬鼻烟，然後由僕人端着奶子茶，由莫春一一獻過，之後，莫春的妻女們，又改換了旗裝出來，這是宴會儀式中最重要的一節，就是由她們端着酒具，向賓客們一一跪着敬酒。滿人的規矩，男人敬酒，都是對較熟的友人；大家隨便吃一點，如果女主人敬酒，這就十分的隆重了，客人非一大杯一大杯的喝下去不可，莫春要接交顯貴，當然行隆重的禮節，所以妻女們也不惜拋頭露面，出來敬酒了。

莫春的妻女，很有些手腕，向賓客敬酒，賓客都很樂意的接受，而且大家都是也跪着接受，因此，一個寬大的堂上，祇見男女相對跪着飲酒。一杯又一杯，其中酒量小的，已經醉了，尤其有一個滿族少年叫哈木那的，醉得更厲害，當莫春的第二位姨太太向他敬酒的時候

候，他還對她動手動脚哩。

滿式宴會，不是一面吃酒一面吃菜，而是等到酒吃得痛快了，方才再開始吃菜。

酒罷人醉，另換一隻大堂，賓客又紛紛入座，在每個人的面前，各放着一張「割單」，然後一道一道的豐盛菜肴陳列在桌上，由各人隨心所欲地自己取食。

席終之前，又由主人獻「特性」，這種「特性」，大都是整隻的乳豬，羔羊，客人們都拿着自己的解手刀，割一些吃吃，吃不了的，主人還會給你收拾起來，送到你的家裏。

莫春的這一場宴客，真可說是哄動北京城，誰不羨慕他的氣派。可是因此却發生一件慘劇，也鬧遍了北京城。

原來莫春的第二位姨太太叫秋芙，是滿族人，自小就有個愛人，名叫哈木那，後來因秋芙的父母親相繼死去，孤苦伶仃，她就離開故鄉，飄流在北京城；她的愛人自從秋芙離去後，雖多方探聽，却沒有找到，因此也就忘了。

後來秋芙嫁了周莫春，哈木那也來到北京，可是兩人從沒見過。這一天的大宴會，無意中突然遇着了，當然大家很驚奇，但礙於大眾之前，不便細敘衷情，只假借了風俗的方便，雙方調笑了一番，他們之間，無非是試探對方的意思，同時大家由於俗例，也決不會疑心他們之間有曖昧的行爲。

幾天之後，就喧傳秋芙和哈木那雙雙投河自殺身死的消息，這才明白了這一段隱情。

自此以後，滿式的宴會就少了，即使有，也沒有男女相抱執手，女眷的「莽勢」和女眷的敬酒。這一種不雅馴的禮節，現在已經失傳了。

一一 踩歲

在滿清時代，有一個旗人叫胡好問的，在朝中做着大官，一家人都從關外遷移到北京來居住，已有好多年了。

胡好問家裏的房屋很是華麗寬暢，設備也很講究，婢僕也很衆多，完全是貴族的派頭。有一年，快到過年的時候，北京城裏家家戶戶，都準備着過年，胡好問雖是旗人，風俗習慣上與漢人有些不同，不過在北京住久了，也慢慢地學着漢人的習俗，尤其對於過年過節，更有興趣，這時胡家上上下下，都興高彩烈地準備過年的事。

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傍晚，北京全城，祇聽見一連串的鞭炮聲，這是家家在祭供灶神，胡家當然也和人家一樣，祭送灶神。

北京的送灶，要比各地繁複，他們以爲灶神是一家的主神，他察看着人類的善惡，一一記着，等到上天以後，就報告天帝，所以大家對他都非常尊敬。等到送灶的一天，還担心着自己有什麼惡事給灶神記着，於是除祭菜外，還把許多糖供着，意思是給他甜甜嘴，說些好

話罷了，有些人家，還把糖融化了，黏在灶神神像的嘴上，以爲可以把灶神的嘴封住，不能開口，這種迷信的行爲，說來很可笑的。

到了除夕，胡家更是熱鬧，胡家的男傭人一清早就把胡好問寫好的春聯，在門上黏貼起來；其餘的人，不是忙着收拾廳堂，就是洗滌碗筷；胡好問夫婦，也分配送給親友的禮物，打發傭人送去。一羣小孩子，更是歡天喜地，抽着陀螺，放着花炮，嘻嘻哈哈，很是熱鬧。到了晚上，胡家祭過祖先後，就聚集在大廳上，準備吃守歲酒，這時滿堂燈燭輝煌，家人齊集，都是穿着新衣，戴着新帽，非常快樂。

胡好問吃了幾樣菜後，就告訴大家說：「今夜是除夕，照習慣要通夜不睡守歲的，我上下諸人，吃過了晚飯，就各自尋樂去吧！迎神接灶，都讓我來好了！」

這樣吩咐下來之後，大家都很高興，尤其是一班男女傭僕，因爲不再要他們侍候，更覺無牽無掛，可以痛痛快快地玩一夜了。

晚飯一過，胡家的人都各自走開了，男僕們都逛天橋去，女僕們趕着去燒香，孩子們都提着小紅燈到街上去玩，外面鑼鼓喧天，爆竹不絕，而胡家家裏，反而靜靜地沒有聲息，祇有胡好問圍着火爐，等到交進子時，預備迎神接灶。

就在這個靜寂的深夜裏，有幾個竊賊，偷偷地跑進了胡家，躲藏在空着的房間裏，因爲大家都不在家，所以沒有發覺。

等到子時，胡好問迎了神，接了灶，就進房去睡了，因為明天一早，還要往各處拜年，不能一夜不睡。

等到家人們興盡回家的時候，已快天亮了，他們很是疲倦，又加明日元旦，還有工作，當然也想睡一下，養養精神，所以雖然大家都已歸來，因為都已熟睡，依然很靜。

這幾個竊賊，曉得胡好問家裏很富有，這天又恰逢他們家裏的人，都已倦極而睡，儘可以安心的偷他一個痛快，於是翻箱倒篋，揀着貴重的東西拿，趁着天未大明，便逃走了。等到胡家的人起來，發覺失竊，已是追趕不及了。

胡家雖然馬上報官，無奈這班竊賊行踪詭秘，本領高強，捕快們不容易捉到他們，因此，胡好問失竊的案子，也就不容易破案了。

胡好問給竊賊偷竊，心裏雖然很難過，不過，他事前曾叫大家去玩，所以也不能責怪傭人們，祇得自己懊喪一番。

新年裏，胡家除了嚴守門戶之外，還叫傭人把家裏的木柴，舖在天井走道的地面上，如果有人走過，就會格格作響，好叫人當心竊賊到來。

這法子一傳出去，大家就仿行起來，後來因為地上舖硬柴，沒有名稱，改用芝蔴稗，既然也可以格格作響，又因為芝蔴結實豐盛，預兆子孫的興旺，並且定了一個「踩歲」的名稱，成爲過年時少不了的風俗了。

一二 借名偷名

有一年，廣東曲江地方發生了一件謀殺案，被害的是一個老太婆，她平時克勤克儉，做些小買賣，很積蓄了一些錢，她既沒有丈夫，也沒有兒子，一個人孤零地住在小屋子裏，她人很和氣，和鄰居們相處得很好。

一天早上，已經日上三竿了，這老太婆還沒有起來做買賣，鄰人都很奇怪，因為她每天總是很早就起來的，何以今天還沒有出來呢？鄰人們以為她病了，於是就到她家裏去看她。

「老奶奶！怎麼今天還不起來？」一個鄰居的婦人，張着門縫叫喊着，叫了幾聲，沒有回答，她偶而推一推門，那知門是虛掩的，一推就推開了。

「怎麼人沒起來，門倒開着？」這婦人自言自語的說着，同時又想或者人已出去了，就得回來吧？躊躇了一下，也就沒有進去。不料等了一會，不見老奶奶回來，於是大家心裏更懷疑起來。

「應該進去看一看。」有人這樣主張。

「對！大家一同進去。」有人附和着。大家就走進這老太婆的家裏，裏面寂無聲息，再走近她臥室的時候，忽然有一股強烈的血腥，衝進各人的鼻管。

「不好，有血腥！」有人這樣說，大家面面相覷，不敢再向前進去了。

「我們應該進去看看，究竟是怎麼一回事？」胆子比較大些的說。

「還是先去報官吧！」有人這樣主張。

「不要緊，大家都可以作證，沒有關係，先進去看了，再作道理。」有人這樣說。

於是他們都進去了，他們一走進房裏，祇見滿地衣服散亂，箱子翻在床前，帳子是捲着的，他們已經覺察發生了什麼不幸的事，趕緊上前拉開帳子，原來這個老太婆已被人殺死，彎着身子倒在床上，被褥上都濺滿了血，她的面色很難看，還咬緊着牙，張着眼，樣子非常可怕。

鄰人們一見出了命案，馬上去報官，經過官方的查驗，認為是謀財害命，不過兇手一時無法緝捕，祇好慢慢地偵查。這老太婆的屍體，就由鄰人們收拾埋葬。

官廳方面經過長時間的偵查，知道兇手的姓名叫余石佑，不久便捉到了這個余石佑，可是經過幾次審問，甚至用刑，余石佑始終不肯承認；同時許多知道這余石佑的人，都說他平時行為端正，而且家境也很好，似乎不致於做這種謀財害命的事，因此大家疑信參半，不能決定。

後來，終於真的破案了，原來又捉到了一個余石佑，經審訊後，他自己承認是殺死老太婆的兇手，而且弄到很多錢物，怎樣花用，怎樣逃走，說得清清楚楚，一點都不推諉，於是

官廳裏就把這個真兇余石佑治罪，而釋放了被冤的余石佑。

這兩個余石佑的同名同姓，倒並不是偶然的事，而是曲江的奇異風俗，害了這好人余石佑。

原來曲江的北面，有二座大山，一座叫獅子山，一座叫象山，兩座山的相接處，叫做石門，當地人稱它叫「石公」，據說很有靈感。

凡是有小孩的人家，恐怕小孩不容易長大，於是備着豐盛的菜以及糕菓香燭，揀一個好日子，自己先擬好一個嵌「石」字的名字，到石門去祭禱，告訴「石公」，把自己的孩子，寄在石公名下，再把擬好嵌有「石」字的名字，貼在石門的石壁上，一路叫着這個名字回去，以後這孩子就用這嵌有「石」字的名字，據說這叫做借名，這樣孩子也算是借來的，那就容易長大了。所擬的名字，大都脫不了「石保」、「石佑」這一類，同名的當然很多，而同姓同名的當然也難免了，所以余石佑的姓名相同，並不是奇怪的事。

照那時的俗例，凡是借來的名字，就應該用一輩子，自從出了這件冤枉的案子後，大家都覺得不大妥當，所以後來等到這孩子長大成人，在結婚的前一天，借名的人帶着香燭祭品等，自己到石門去祭禱，算是還名，以後這人就改用他原來的名字，不再用借名了。

所以石門這地方，非但借名還名的香火很盛，就是石壁上的名字，經年累月的貼着，五花八門，也成爲奇觀。

那地還有一個和借名一樣奇怪的風俗，那就是所謂「偷名」，例如某家生了孩子，怕他不能長大，就先看準了一家人丁興旺的人家，再打聽這家孩子的名字，然後把自己的孩子，也取上一個和這家孩子名字上一字相同的名字，再託一位和這家有往來的人，偷他們一隻飯碗和一雙筷子，拿了回來，以後自己的孩子就改用新取的名字，同時還要重謝這偷碗筷的人。如果偷的時候，臨場失風，給他們覺察了，那就得再換一個人去偷，一直到偷着為止。

一三 文身

以前有一個旅行家胡正海，到海南島去遊覽，看到當地的奇風異俗，感到非常新奇。海南島山中有二種民族叫黎民，據說從小就在身上刺着花紋，到老不變色，這種工作，他們稱之爲「文身」。

胡正海聽了黎民有這樣奇異的風俗，便特地到深山中去拜訪黎民，想探求文身的真相。當他進入黎民居住區以後，便去訪問年老的黎民，爲什麼每個人在身上要刺着花紋？

有一個年老的黎民告訴他：「我們黎民是天上雷神的後裔，你不見雷神的形狀，不是遍體有着花紋嗎？我們的祖先從娘胎裏生出來身上就有着花紋的，無論怎樣拭抹，也拭抹不掉，因爲這是天生如此，不是人工刺成的。後來，不知怎的，新生的小孩，忽然沒有這花紋

了，我們爲求表示是雷神真正的後裔，所以在每個人的身上都刺着花紋，這花紋是和以前一個人出世時天生成的花紋一般無二的。」

胡正海聽了他的話，知道這年老的黎民所說的一套話，完全是迷信，不過黎民知識未開，文化落後，對於每種風俗，都有一種迷信的解釋，不能責怪他們。後來胡正海想盡方法，買通幾個黎民，帶他去實地參觀文身的真相。

黎民對於文身，是認爲一生中最隆重的儀式，一個小孩子到十二三歲的時候，不論男女，都要舉行文身的儀式。文身的工作，必須由神客來執行，神客是一個懂巫術的老太婆，他們都認爲她是神的替身。家長先選定一個吉日，預備一頭豬，領了準備文身的子女到神客家裏去，請求她執行文身的工作。

胡正海在一天預先約好去參觀文身的工作，這是在一個山洞裏，四面漆黑，密不通風，這便是神客的家。因爲文身的時候，不能看見陽光和被風吹着，只有神客的家中最高適當。胡正海走進那個山洞裏，裏面空氣很閉塞，所以覺得很悶。在黝暗的山洞中，只有一盞油燈發着光亮，照見山洞四周的怪石，非常猙獰可怕。洞的正中，供着雷神，前面的神案上縛着家長送來的那頭豬，神客先引導着要文身的孩子到雷神面前去祭拜，完畢後，就用樹膠把孩子的眼睛封好，不讓他看見東西，然後叫他睡在地上鋪着的草席上。

神客跪在雷神前，默禱許久，便從身邊抽出一把又尖又狹的刀來，向縛在神案上的豬的



便用羽毛蘸着豬血在孩子身上畫着圖案

喉頸中刺去，豬血從創孔裏直冒出來，由一位助手用碗在下面接着，差不多流了半碗，趁着豬血還熱，便用羽毛蘸着豬血，在孩子身上畫着圖案，他的繪圖手法是非常高明的，工作迅速而準確，圖案的花紋非常勻稱美觀。

神客的殺豬，也是需要有些本領的，她不能一刀就把那頭豬殺死，一定要等圖案畫好，這豬才慢慢死去。如果這圖案還沒有畫好，而豬已經死去，那神客便算是手術不精，將來信譽掃地，請教的人很少了。倘然神客一刀便結果了這隻豬的性命，那非但給人瞧不起，並且還要賠償這隻豬的損失。

文身的時候，並不用鐵針，而是用一種荊黃樹的針刺，在樹上採下來之後，便把牠浸在菜油裏，日久之後，便變成堅銳非常，除此之外，在工作的時候，還要預備一瓶米醋，一碗

鍋底灰，一塊生豬油，一塊小木板。於是文身的手術開始了，神客先把樹的針刺依照用豬血畫好的圖案劃破皮膚，皮膚上就冒出鮮血來，這當然是非常痛苦的，孩子便在地上哭喊打滾，那助手便用力把孩子的手足揪住。神客見鮮血從皮膚冒出之後，便把米醋拌和了鍋底灰，塗在冒血的花紋上，創口遇着酸，更是痛不可當，聲嘶力竭，大哭呼痛，等鍋灰塗抹以後，再把生豬油在花紋上磨擦，使創口可以滋潤一下。

這種工作是非常艱鉅的，年輕體弱的孩子，每每在文身的時候，不堪痛苦，中途昏厥，甚至死去，倘遇這樣情形，家長決不能向神客追究，反而認爲這孩子天生賤種，自身就有罪的，神不能赦免他的死罪，所以才這樣處罰他的。

文身完畢以後，還要預防創口潰爛，或者皮肉外翻，倘若這樣，非特花紋損壞，並且還有性命的危險，所以每天必須塗擦豬油，以資滋潤。被施手術的人，總要安睡半月之久，不可動彈，創口才能慢慢吻合，恢復原狀。

黎民對於豬油是非常重視的，他們平時不洗臉，也不洗澡，僅是把極少數的豬油在臉上或身上措拭，所以他們的皮膚常常發着油光，不過日久之後，由於日光蒸薰，氣候燥熱，身上難免發出一種腥臭的氣味。黎民的家門口，都掛有一塊豬油，以便家人和來客出進時措擦之用。

胡正海看了這番情形之後，再加詳細的調查，知道所謂是雷神後裔所以才文身，完全是

迷信的話，而其實的原因，是爲古代黎民是野蠻的民族，性情強悍，好勇善鬥，爲了要使自己身體魁梧，好嚇退敵人，便在頭上戴着高大的帽子，以增加自己的高度，同時在臉上身上塗着紅白的花紋，以增加自己的威武，後來認爲塗上去的紅粉白粉，很難於耐久，容易褪落，非常不便，於是便進一步在皮膚上刺着花紋，可以一勞永逸，維持久遠，出征的時候，可以增加自己的威風。因此，留傳到後來，便造成了文身的風俗。

一四 饅頭

饅頭，是我國民間大衆化的食物，外面是以一層麵粉做成的皮，裏面多數是包着斬碎的豬肉，或是甜的豆沙，白糖之類，做法差不多家喻戶曉，可是吃的人多數不知道這「饅頭」的來歷，爲什麼題着這樣奇怪的名字？原來裏面正有着一樁有趣的故事：

却說後漢末年，三國爭雄，蜀主劉備自伐吳不利，駕崩白帝城之後，臨終托孤於丞相諸葛孔明，請他多多輔助後主，以圖重興漢室。孔明受了先主的囑託，真是鞠躬盡瘁，行了不少福國利民的方策，西川人民，由此忻樂太平，夜不閉戶，路不拾遺，又幸連年大熟，老幼鼓腹謳歌，十分歡欣。不過孔明因爲南蠻孟獲抗不受命，時來滋擾，實是心腹大患，乘此糧滿倉廩，財盈府庫之時，正好興兵討伐，以除後患。於是申奏了後主，即日興起大軍，南

征蠻邦，令蔣琬爲參軍，費禕爲長史，董厥樊建二人爲椽史，趙雲魏延爲大將，總督軍馬，王平張翼爲副將，並川將數十員，川兵五十萬，前望益州進發。大隊人馬，各依隊伍而行，飢餐渴飲，夜宿曉行，所經之處，秋毫無犯，首先討平了叛將雍闓等，收復了益州城池，立刻繼續進軍，直抵南蠻本土。

那邊蠻王孟獲聽得孔明破了雍闓大軍，遂聚集三洞元帥商議，決定分兵三路，由三洞元帥爲先鋒，向漢兵進攻。孔明聞說蠻兵業已出動，也召集全部將領，先遣王平往左路迎敵，馬忠往右路迎敵，張嶷張翼往中路迎敵。又用激將之法，使趙雲魏延二員大將，往側路截殺蠻兵左右兩路大軍，所以漢兵到處，祇殺得蠻兵大敗而逃，斬殺不計其數，三洞元帥，亦都被生擒活捉，解到帳前，聽候發落。

次日，孟獲自起大軍，往漢軍陣前挑戰，正遇王平軍馬，兩陣對圓，孟獲對部下說道：「人每說孔明善於用兵，今看漢兵陣勢，旌旗雜亂，隊伍交錯，刀槍器械無一能勝過吾者，始知人言之謬也。早知如此，吾反多時矣！誰敢擒蜀將，以振軍威？」言未盡，一將應聲而出，名喚忙牙長，使一口截頭大刀，騎一匹黃驃馬，直取王平，二將交鋒戰不數合，王平撥馬就走，孟獲立刻驅兵大進，迤邐追趕。正追殺間，忽然兩旁山谷間喊聲大起，左有張嶷，右有張翼，兩路兵殺出，截斷歸路，王平又回軍衝殺，前後夾攻，蠻兵大敗。孟獲引部將死戰得脫，往山後而逃，背後三路兵追殺而來，孟獲正奔走間，前面喊聲大起，一彪軍攔住，

爲首大將，乃是常山趙子龍。孟獲見了大驚，慌忙往小路而逃，子龍衝殺一陣，蠻兵大敗，生擒者不計其數，孟獲祇與數十騎奔入山谷之中，背後追兵已近，前面路狹，馬不能行，乃棄了馬匹，爬山越嶺而逃。忽然山谷中一聲鼓響，乃是魏延奉了孔明計策，引五百步兵，伏於此處，孟獲抵敵不住，被魏延生擒過來，從兵皆降，一併解到大寨前來見孔明。孔明早已殺牛宰羊，設宴在寨，却教帳中排開七重劊子手，刀槍劍戟，燦若霜雪，又執御賜黃金鉞斧曲柄傘蓋，前後軍樂鼓吹，左右排開御林軍，布列得十分嚴整，孔明端坐於帳上，只見蠻兵紛紛攘攘，解到無數。孔明喚到帳中，盡去其縛，撫諭道：「汝等皆是好百姓，不幸被孟獲抽了徵兵，受他驅使，今受驚嚇，吾想汝等父母兄弟妻子必倚門而望，若聽知陣敗，定然掛肚牽腸，眼中泣血，吾今盡放汝等回去，以安各人父母兄弟妻子之心。」言訖，各賜酒食米糧而遣之。蠻兵深感其恩，泣拜而去。孔明又叫武士押過孟獲來，不多時前推後擁，縛至帳前，孟獲跪於帳下，孔明就問：「先帝待汝不薄，汝何故反叛？」孟獲答道：「西川之地皆是他人土地，汝主倚強奪之，自稱爲帝，吾世居此處，汝等無理侵我土地，何說我反耶？」孔明又問：「我今將你生擒，不知你心中服嗎？」孟獲却說：「山僻路狹，誤遭暗算，如何肯服！」孔明又說：「既然不服，我如今放你回去，你將如何？」孟獲說道：「如果放我回去，當再整軍馬，一決雌雄，若能再擒吾，吾方服也。」孔明於是令去其縛，賜以酒食，給與鞍馬，差人遣放回去，一面整頓軍馬，準備再戰。

自孔明初次生擒了孟獲，孟獲退兵瀘水之後，移船筏於南岸，一面築起土城，深溝高壘，預備堅守瀘水天險，以阻漢兵。這時正是五月炎暑，南方之地，分外酷熱，加以瘴癘流行，軍馬勞頓萬分，但孔明一面叫馬岱運來解暑藥品，一面分兵在淺水處偷渡，果然神不知鬼不覺渡過瀘水，將孟獲二次生擒。——這樣一直深入蠻邦不毛之地，將孟獲七擒七縱，蠻邦梟雄，終於受不住孔明祥和人格的感動，表示降服。孟獲最後曾垂淚言道：「七擒七縱，自古來未嘗有也，我雖是化外之人，頗知禮義，丞相天威，南人不復反矣！」孔明見南蠻平服，就即令孟獲永爲洞主，所奪之地，亦盡皆退還，一面犒軍慶賀，班師回蜀。

孔明班師回時，孟獲率領大小洞主酋長，均羅拜相送，前軍進至瀘水，時已值九月季秋，忽然陰雲四合，狂風驟起，兵不能渡，回報孔明，孔明遂問孟獲是何緣故？孟獲道：「此水原有猖神作禍，往來者必須祭之。」孔明又問何法祭奠？孟獲說：「舊時國中因猖神爲患，向例用七七四十九個人頭並黑牛白羊祭之，自然風平浪靜，更可以連年豐收。」孔明說道：「如今戰事已平定，豈可妄殺一人。」說畢，自到瀘水旁去觀看，果見陰風大起，波濤洶湧，人馬皆驚。孔明回到帳中，尋思良久，即喚行廚宰殺牛羊，以麵粉爲皮，製成人頭模樣，內中實以牛肉羊肉，名曰「饅頭」，當夜在瀘水岸上，設香案，陳祭物，計共四十九個饅頭，並列燈四十九盞，揚旛招魂。三更時分，孔明金冠鶴氅，親自臨祭，並由董厥宣讀祭文，讀畢孔明放聲大哭，三軍及孟獲等亦無不哭泣，一面親自將饅頭一一拋入瀘水之內。

果然到了明天，雲收霧散，但見瀘水中風平浪靜，漢兵安然渡水，班師而去，孟獲等亦涕泣別去。直至後數年蜀兵失敗，並曾起兵相助，永不復反。

從此之後，每年祭供瀘江猖神，廢除用人頭作爲供品，而改用饅頭，累世沿襲，成爲風俗，並且後人爲了紀念諸葛孔明當年的平蠻大功，平時也製作饅頭，作爲食物，以資景慕。直到現在，只知道饅頭是一種食物，而不知道其中還有這末一段曲折的故事。

一五 椒椒

安徽桐城地方，有一種風俗，凡是對於最小的叔叔，都稱爲「椒椒」，這個稱呼的來歷，却有一段有趣的故事。

前清康熙年間，桐城出了一位宰相，名字叫張英，他在朝中，先做翰林院編修，後來升到文華殿大學士。

他有個兒子叫廷玉，也和他的爸爸一樣，是個翰林，也做到保和殿大學士，父子同在朝廷裏做大學士，這一種榮譽，在當時真是很少見的。

張英生性風趣，一些官架子都沒有，所以上上下下的人，對他都很親近，他也常常很和氣的和各種人交談，桐城的人，沒有一個人不敬慕他，愛戴他的。

張英一生引爲最大的憾事，就是他中年喪偶，孤身隻影的在京裏做官，身邊沒有一個親近的人侍候，很覺痛苦，雖然有許多人勸他再娶，不過他念念不忘死去的妻子，也就沒有成事實。祇是多僱用幾個婢僕，跟在身邊使喚使喚，生活上總算很舒服，但是精神上總覺不大愉快。

在他婢僕一羣裏，有一個婢女叫阿秋，她生得既十分標緻，討人喜歡，尤其能夠了解張英的心意，會得迎合趨奉，況且她又專司張英的飲食起居，更是體貼入微，真是比自己的兒女還孝順，所以張英最歡喜她，待她像親人一般，不論事情大小，總和她商量，家中事務，也由她代表主持。

張英在朝裏做了好幾年官，已經六十多歲了，連年勤勞國事，一直沒有好好的休息，也有些精疲力盡，後來皇帝傳下聖旨，允許張英告老回鄉。

張英辭官回鄉，把所有的男女僕婢都辭退了，只留阿秋一人。因爲阿秋服侍殷勤，很得張英的歡心，不久以後，他竟和阿秋發生了肉體關係。

自此以後，張英更寵愛阿秋，阿秋也更依順了張英，這也可說兩情歡洽，不下於年青男女。

不料幾度春風以後，阿秋居然珠胎暗結，不過，外人一些也不知道，祇有阿秋和張英兩人明白。



這柄扇子千萬要好好收藏

過了幾個月，張英忽然染病臥床，不能起來，阿秋雖日夜侍候湯藥，總不見起色，反而一日沉重一日，阿秋一看，病勢確已垂危，於是她乘着張英還神志清楚的時候，她對他說：

『老相爺，你害苦了我了！』

『這是什麼話？』張英一驚。

『老相爺，你忘記了你我的事情了嗎？』

『哦！原來如此！』

『那麼，我腹中一塊肉如何安置？將來怎樣取信呢？』阿秋催促着說。

張英思索了一會，接着說：『在我書桌上，拿了筆硯，抽屜內拿一柄摺扇，讓我來給你一個證據。』

張英在扇上寫了幾個字，停了一停，接着說：『這柄扇子，千萬要好好的收藏，不到萬不得已，不要拿出來。』

不久以後，張英終於撒手長逝了，廷玉也從朝中趕了回來，料理喪事。

張英的身後哀榮，當然也是空前的熱鬧，素車白馬，真是盛極一時。

當正在「題主」的時候，贊禮的人看着主已題好，就高喊「舉哀」，張英的家族，無不哭聲震天，哀痛欲絕，在這嘈雜的哭聲裏，忽然傳出清脆哀痛的「天呀！我的天呀！」的哭聲，廷玉一聽此聲，心想哭「天」祇有他母親才有資格，母親死了，還有誰哭「天」呢？把伏着的頭向孝幔裏偷偷的一瞧，一看原來是婢女阿秋在哭「天」。他連忙跑到她跟前，請她走出了孝幔，問她什麼道理？

許多親戚尊長，也都圍了攏來，阿秋一想，時機已至，就從胸前摸出那柄摺扇，交給廷玉道：「這柄摺扇，請你看看就明白了。」

廷玉一看這柄摺扇，確是父親遺物，再張開來一看，上面題着：「是妾原非妾，非妻却是妻；生女廷玉嫁，生男叫廷璣。」末署「張英遺囑」。

廷玉看了，心裏雖然很納罕，不過父命難違，也就以庶母之禮，對待阿秋。

又過了幾個月，阿秋生產了，生了一個男孩，於是就取名「廷璣」，他已經是排行第十八的弟弟，一般姪輩，都叫他十八叔叔。

後來，大家叫十八叔叔，字數太多，叫不順口，就改叫了「椒椒」，因為「椒」字，就是「十八叔」的併體，而且聲音也差不多，所以就一直叫了下去。

後來桐城人以張英是大族，又曾做過高官，於是對最小的叔叔也叫做「椒椒」，一直相沿到現在。

一六 鷄毛店

四川多是山地，一個人倘若要從甲地方到乙地方去，常常要翻山越嶺，一路上莫說沒有村莊，就連着過路的人也很少。

如果步行趕路的人，每天所走的路，從早上到傍晚的速率，普通都是差不多的，因此，每在道旁的一定所在，就有一種旅店，給過路人歇腳過夜。

這種旅店，並不像城市裏的旅館一樣，裝璜富麗，各色齊備，祇是在山坳裏，茅舍一幢，土壁柴扉，門口掛着一隻木框紅紙糊的方燈，上面寫個店號，到晚上燃支小燭在裏面，此外便什麼也沒有了。倘若對於這種旅途缺少經驗的話，絕對不知道這是供旅客息宿的旅店。

這種旅店有一個特別的標幟，熟悉此道的人都認清商標了，就是在這燈籠上面，還繫一些雞毛，所以「雞毛店」的名稱，就是由此而來的。同時雞毛店還有一個普遍的標幟，在柴扉上的對聯，從來沒有寫過別的聯句，常常是寫着：

「未晚先投宿，雞鳴早看天。」

這兩句對聯的意思，倘若略通文字的，當然一看就可以明白；不過不識字的，還是祇認得那一紮雞毛，所以雞毛店這個名字，直到現在還很普遍。

四川人是很風雅的，什麼事情，什麼話語裏面，都帶些文縷縷的氣息，僅是這一副對聯，有時還寫着：

「未晚先投二十八，雞鳴早看三十三。」

這玄妙的句子，原來是一種歇後語，因為古有「二十八宿」「三十三天」之說，所以「二十八」是代表「宿」字，「三十三」是代表「天」字。

有一次，一個叫張澤霖的，旅行到四川，在長途跋涉中，也走進雞毛店裏去，他照例入境問俗，在那裏發現許多特異的風俗。

推進竹編的門，就會有個人出來招呼，叫他卸下行裝，由他們收着藏起，然後帶他到後面的一進去，在一個大的房間裏，由他揀一個鋪位。

這種鋪位，都是席地而眠的，好在店主已經鋪着稻草，他祇要把他所帶的鋪蓋攤開，就可安眠了。

這種雞毛店，別說沒有什麼設備，有的時候，叫店主去替你租一條老棉被，也是沒有辦法的。至於洗臉，飲茶，在廳堂裏早已放着一缸冷水，由你自己去料理。

太陽剛傍西，店主已交代旅客們真的要「未晚先投宿」了，他關閉了店門，在屋角裏安置着一盞油燈，也就什麼都不管了。

旅客們剛朦上眼，伏在稻草下面的跳虱臭蟲，已開始發動攻勢了，那真是令人難以入夢，尤其蚊子的厲害，更是雞毛店裏的特色。因此，沒有住慣這種客店的人，是決難睡着的。

張澤霖睡不着覺，憑着這一星油燈火看過去，在這地舖上，東躺着一個，西橫着一個，有的把鞋子墊着當枕頭，有的穿着衣服睡在棉被上，還有一個人正脫光着衣服在捉白虱，老頭兒正在吸着旱烟，真是形形色色，目不暇接。

這時，十多個人睡在這「草地」上，倒還安靜無聲。在夜深人倦的時候，忽然屋角裏，起着男女的浪笑聲，張開眼睛一看，原來是店主的妻子，伴着一位旅客正在調情，睡在他們旁邊的客人，完全是取欣賞的態度，偶而也幫着說兩句俏皮話。

張澤霖因為聽不慣這游詞浪調，便向老闆娘提出責問，老闆娘居然會怒氣沖沖的對他說：「要舒服到府上去，你沒有住過雞毛店嗎？」

就是這麼的喧擾了一夜，未曾合眼，天已發了曙光，雞也開始了啼叫，店主拖着鞋，跑進來一個一個的把客人叫醒了，關照可以趕路了，這倒正吻合「雞鳴早看天」的意思。

這一種雞毛店，在四川已成了一種特有的東西，而且千篇一律的慢客，但是旅人走在荒山野地，是沒有辦法不去投宿的。

一七 十姊妹

在福建省東嶺淨風一帶，四面圍繞着崇山峻嶺，葱翠的花草，壯大的森林，點綴着成爲一片絕妙的風景。環抱在深山裏面的村莊鄉鎮，因爲山間出產的豐盛，所以居民生活也是十分富庶，終年樵柴耕織之餘，更收採了山間的土產，運載到城市裏去出賣，順便帶點城市裏面的花粉胭脂回來，給妻女們敷用，這樣融融洩洩的生活，真如世外桃源一般。

在東嶺淨風周圍，民間流行着一種奇怪的風俗，就是姑娘在成長之後，時常喜歡結合了幾個或十幾個年紀彷彿意志投合的小姊妹，在一個極秘密極莊嚴的儀式下面，互相結義，起了許多誓言，並且約定「有福共享，有難同當。」不論將來出嫁之後，或是遠遷他方，必須隨時隨地都履行這誓言，如果有一人違背的話，則大家就須一同去自盡而死，以明心跡。而其中最最主要的一項規則，即是凡是結義的姊妹在出嫁之後，不能夠居住夫家，僅僅在一年之間，祇有農忙及幾個主要的節日，方才可以到夫家去居住一宵，如果私自違背，則罪不容誅，最後的處置辦法，也祇有一個「死」字。

在東嶺西面的冒家村上，居住了一戶冒大家，這冒大原是當地的村長，年近古稀，忠厚善良，很得合村老幼的愛戴。冒大因爲老伴早已逝世，單生一男一女，所以家中人口稀少，



跪下峯遠向蒼列排序順人個十

兒子長發，是一個年輕力壯的小夥子，女兒秀珍，却生得姿容美麗，神態如仙。合村的少年男子，無不欽慕秀珍的姿色，就是那些女孩子們，也因秀珍性情溫和柔順，都很喜歡和她親近，日久之後，由許多姊妹的發起，就結拜起姊妹來，總數是十個。

那一天，十個小姑娘們，擇定了山後面的一條清溪畔，做她們結拜姊妹的場所，由最長的姊姊朱蘭姑買了香燭等，率領了九個妹妹，偷偷地走到那荒山的後面，原來這類事向來是要在祕密的方式中舉行，所以每一個家長都完全不曉得有這回事，她們離開家中的時候，都是偷偷地溜了出來，再到指定的地方集合，然後再跟着朱蘭姑到達山後清溪旁邊，實行她們的結拜儀式。

這裏真是一處極幽靜的所在，四面是高山

峻嶺圍繞着，山上有一股奔騰的瀑布，從正中衝擊下來，流到那裏匯集成一條清澈的深溪，轉一個彎就流到山外面去。這十位小姑娘到達之後：略事休息了一會，由蘭姑點起了香燭，於是十個人順序排列着，向着遠峯下跪，互相訴說着誓言：『彼此終身互相廝守，即在出嫁之後，也不與男子親近，有福共享，有難同當，如有違背，願意一死，毫無異言。』大家起誓完畢，順序排列年齒，以蘭姑最長，秀珍最幼，大家分食了一些由幾位姊妹帶來的糕餅，不久就紛紛回去。從此她們都受了結拜姊妹的約束，一切必須照習慣上和誓言上做去。

過了幾年，秀珍已是十八歲了，冒大因為女兒年紀已經長成，正是應該許配的時候，經過媒人的作伐，最後許配了她的表哥，就是秀珍已死的母親的姪子，那表哥姓李名順年，生來容貌英俊，平時也時常到冒家來玩，和這兩位表兄妹十分親熱，尤其秀珍對他更是鍾情，所以一經父親許定了這門親事，在她芳心中也是十分滿意。

不久，經過男家的央請，秀珍便正式出嫁到李家去了，一切情況是十分熱鬧，十分美滿，不過當李順年知曉了秀珍在幼年時曾經結拜過姊妹時，就不禁十分失望起來，因為照着結拜姊妹的規矩，她在一年中在夫家祇可以耽擱有限的幾個日子，除了新婚三月不算外，就是農忙的一月，和清明、端陽、中秋、重陽等幾個節日，此外必須回到母家去居住，空留着恩愛的少年郎君在家裏面孤眠獨宿。假使女的貪戀恩愛，稍有違背，這就是破壞了當時結拜的誓言，除了她本身的罪行是不可赦免外，就是其他的姊妹，也認為是奇恥大辱，爲着表示

每一個人的清白，就非得走到這最後的途徑——死上去不可。

順年和秀珍自從合卺以後，真是說不盡的恩愛親熱，因為他們原是親上加親，平素心意已是十分投合，自從結爲夫婦之後，當然更是恩愛，不過秀珍因爲年幼時貿然參加了結拜姊妹的集團，一切生活，自然必須依照着風俗和習慣做去，和順年的恩情也是會少離多，真是說不出的悵惘和悲感，可是懊悔已是來不及了。同時那九位姊妹在早先出嫁之後，也都是同她一樣地照着習俗做着，並且那大姊姊朱蘭姑就住在她丈夫李順年家的左鄰，可憐的秀珍，那裏敢私自違背不遵奉着呢？

世上最偉大的就是男女間的愛情，日久之後，秀珍受不住愛情上的吸引，就不大依照結拜姊妹時的誓言去做了，最初是偶然多住在夫家一兩宵，後來簡直是連續地居住在夫家，難得回到母家去住宿，於是漸漸給許多姊妹們知曉，朱蘭姑就立刻代表衆人到她家裏去，對秀珍說道：「妹妹！你怎麼不照着當時的誓言去做呢？難道你願意破壞大家的清白而甘受處罰嗎？那山後的清溪，就是我們十姊妹的證人，你不要做大衆的罪人呵！」秀珍聽了這警告，祇是低聲哭泣着，沒有一個字回答。等到蘭姑告辭去後，竟放聲大哭起來了，實在她心裏想到夫妻的恩情和習俗的嚴峻，使她左右爲難，一片芳心，幾乎搗得粉碎了。

秀珍雖然受到蘭姑的警告，可是並沒有改變她的態度，每天還是和丈夫居住在一起，以後蘭姑又來警告她幾次，她也總是不理。最後，有一天的清晨，蘭姑來到家中，叫她午後到

山裏清溪旁邊去，因為全體姊妹都等候在那裏，等着她說話。

秀珍知道自己已成爲風俗上的一個罪人了，她明白自己的結局將要怎樣，在吃過午飯之後，就打扮了一會兒，薄施脂粉，輕描眉黛，換上了新衣衫。最後，看着丈夫順年又下田去做活了，她在跑出家門，走進山裏，到達那清溪旁邊，那時九位姊妹都已在那裏等候她了。

當朱蘭姑把秀珍的事從頭到尾報告完畢之後，有好幾位姊妹都怒聲責她無恥，失去了大家的面子，並且污辱了神明，還有幾位性情比較柔和點的，因為處境和秀珍相似，不過她們缺乏反抗的勇氣，就祇有同情地陪着她哭泣起來。最後，蘭姑下了一道不可違抗的命令，就是十個人必須履行當初的誓言去「死」，於是十個人對天跪下，祝告一番之後，就解下了頭髮，互相結在一起，跳下清溪自盡死了。雖然有幾個人缺乏自盡的勇氣，但是受着風俗的制裁和虛偽友情的吸引，終於隨着大家一起死去。這一類奇怪的風俗下的慘事，在當地是歷年都有發生着，這些不幸的女子，也徒然作爲異俗下的犧牲者罷了！

一八 租妻

從前在浙東地方，有一個田主叫徐根生的，他的祖上，積下了幾百畝的田地，很是富有，傳到他手裏，他也就靠着收租米過活，因為租米收得相當多，所以過得很舒服。

徐根生從小沒有多讀書，却天性喜歡女人，家裏除了妻子外，還有一位姨太太，融融洩洩，倒也很平安。

有一年的秋天，徐根生僱了一隻大船，帶了幾個僕人，下鄉去收租，一戶一戶的收着，已收到了不少，可是收到一個佃戶叫王春發的時候，春發因為這一年夏天娶了一個妻子，虧空了一些錢，直到秋天，田裏收穫以後，他已先抵作債款，這一天徐根生來收租，他實在已拿不出來了。

徐根生聽了他的話後，氣沖沖的說道：「怎麼能把租稻還了債呢？」

「實在欠了債呵，逼得太厲害了！」春發愁眉不展的說着。

「那麼怎麼會欠這許多債呢？」徐根生追究着。

「不瞞老爺說，爲了我在夏天，娶了妻子，虧空一些錢。」

「那末你把什麼還給我呢？」

「現在家裏什麼也沒有了，等我慢慢地想法吧！」春發眼巴巴的望着徐根生發呆。

「不成！你總要給我一些抵押。」徐根生眼睛向四下裏看了一遍，話雖說了，可是看不出什麼東西可以做抵押品。

剛巧在這個時候，春發的妻子端着一碗水燉雞蛋，來送給這位田主作點心。

「呵！這位就是你的新婦？」徐根生瞟了一眼，就回過頭問春發。

「是的，老爺！」

春發的妻子，雖然是鄉下姑娘，倒也生得眉清目秀，徐根生雖則僅僅瞟一眼，覺得她美麗得很。

「春發，你說，給什麼作抵押？」

「老爺！我家裏什麼都沒有呵！祇有……」

「祇有一個新婦，是不是？」徐根生沒等春發說完，就接上去說。

春發和他妻子都沒有作聲。

停了半晌，春發才慢吞吞地對徐根生說：「老爺！我把我的妻子租給你吧！抵還你的租稻。」因為徐根生也看中了春發的妻子，覺得她生得還不差，便也就答應了。

春發便請了鄰人前來作證，言明春發的媳婦暫時出租給徐根生，回去做做家事，等到春發還清了田租，才由春發接回來。

春發的妻子走的時候，着實痛哭了一陣，春發祇有呆呆地看着她去了。

春發的妻子到了徐根生家裏以後，服侍老爺太太，倒也吃得寫意，睡得舒服，一天一天的過去，已經有些習慣了，心裏面天天所期望的，就是春發能還清了租稻，早些接她回去。

徐根生對她也很和氣，什麼事情都不大叫喚她做，祇是常常拉着她問東問西，春發妻子在他的淫威下，也祇得虛與委蛇。

春發妻子自從租給了徐根生以後，便做了他的姨太太，數月以後，就懷了孕，這時春發也多方的籌措，已把欠租全部送來了，春發妻子沒有方法隱瞞這一個秘密，原原本本的告訴了春發，春發聽了，不免憤恨交併，不過這時候逼於田主的勢力，也不敢和他交涉，交清了租，也就把妻子領了回來。

春發妻子跟了春發回到家裏以後，仍舊過着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的工作。可是，她的肚子一天大似一天，已經不能再做勞力的工作，於是她又想到在徐家的舒適了。

她又和徐根生碰了幾次面，經決定再由徐根生給春發一些錢，等到她生產了以後，將孩子交給徐根生再回家。

徐根生本來沒有兒子，現在春發妻子能爲他生個孩子，當然高興得很，而且更優待春發妻子，什麼事都不叫她做了。

不久，春發妻子生了一個兒子，徐家上上下下都很愉快，洗三彌月，都很熱鬧，春發妻子在徐家的地位，更加給人重視了。

因爲有約在先，春發又把妻子領了回去，不過春發妻子還念念不忘她和徐根生所生的孩子，仍舊偷偷地來到徐家，看看孩子。

浙東以前流行租妻的風俗，把妻子給人短期佔有，不是抵償欠債，就是把自己的妻子給人代生兒子。有一個時期，租妻非常流行，出門在外的單身漢沒有帶家眷，都租一個女人來

作爲臨時太太。而且其中有媒婆介紹拉攏，租金也可以討價還價。

如果租讓之約成立，在契約上須雙方訂明租金，期限外，附帶的還要訂明生出兒女歸那一方撫養。還有一種人專爲求子而租妻的，租金也特別大些，更有人專門租懷孕的女子，這樣他可以不用費吹灰之力，而得到一個兒子，那末租金要大些。也有本不會生育，把妻子租給別人，生了兒子，連妻帶兒一同收回，這種租金最便宜。

妻子租給了別人，本夫非但不能去訪看，就是與本夫所生的兒女也不能接近。法律上對這一種契約，據說也給予默認的。

有種女子，租給了人之後，因爲生活舒適，不願再回本夫那裏的，那末，也可以由本夫一次買絕，不過，租夫還可以把租妻再標價出租。

一九 封釘

從前高郵地方，有個商人叫張益林，他從小學習經商，因爲他工於計算，而且自己生活樸素，所以經過幾十年的經營，手頭也很積蓄幾個錢，在高郵地方，也算得一個富商了。不幸，在某一年的夏天，張益林突然得了急病，家人急忙延醫診治，可是藥石罔效，不多幾天，就一命嗚呼了。



個個至族長面前跪着請他封釘

張益林死了以後，他的妻兒都非常悲痛，因為他一生儉樸，不肯浪費金錢，而且從生病至死去又是這樣匆促，為求安慰死者起見，決定對於喪葬各事，力求講究，所有棺槨衣衾，無不選購最上等的材料。

高郵地方的民風是非常樸實的，平時婚喪大事，也不肯多事鋪張。見到張益林死時喪葬的豐盛，排場的豪華，無不感到新奇，一班遠近親戚朋友，都特地趕來吊唁，一面固然表示親友間的心意，同時也借此機會也來見識見識張家浩大的排場，就是許多與張益林非親非友的人，為了愛看熱鬧，也趕來參觀盛況。

等到將死者衣殮完畢，放入棺木，蓋上棺蓋，張益林的兒子一面嚎啕大哭，一面匍匐至族長面前，跪着請他封釘。

原來以前高郵地方的風俗，死者入殮後，

一定要由族長舉起斧頭把釘向棺木上敲了三下，才算合理，他們相信這樣才能使死者超化。死後永享香煙，所以對於封釘的儀式，非常鄭重，必定等族長敲了三下後，才可釘封棺，完成大典。

張氏的族長，雖然輩份居一族之長，可是一向非常貧苦，而且行爲無賴，平日不專生產，專門以族長的地位，爲族人評理作保，從中撈取金錢。他以張益林富有，便常常向他借貸，起先張益林爲了顧全族長的面子，還一次兩次地敷衍他，後來因他習以爲常，便不大理睬他，因此族長便結怨在心，今天他看到張益林的喪事這樣的鋪張，便存心來敲他一記竹槓，他知道這封釘儀式是必須由他執行的，他要是不將棺木上的釘子敲三下，誰也不敢加釘封棺，所以等到張益林的兒子來跪着請他封釘的時候，他便故意遲疑不動，臉上故意做着爲難之色，問張益林的兒子說：「你父親現在要封釘了，他生前的事情都已了清沒有？」

「父親生前的事情都已了清了。」張益林的兒子仍舊匍匐在地答着。

「關於他賬目的出入，都吩咐清楚沒有？」

「我父親是得急病死的，死時關於賬目沒有來得及吩咐。」

「可是你知道嗎？他還欠我一筆錢，未曾了清呢！」張益林兒子聽了族長的話，非常驚奇，心想族長這樣窮極無賴，父親是個殷實商人，何至欠他的錢，這明明是族長存心敲詐，借着封釘儀式來作要挾。

「這倒不大清楚，我等喪事辦完以後，馬上就清查賬目，倘然果有拖欠族長的款項，一定加利率還，現在先請族長封了釘再說。」那張益林的兒子懇求他說。

「那怎麼成？」族長假裝生氣地說：「我的錢沒有着落之前，這釘是不能封的，既然如此，那末等賬查清之後再由我來封釘吧！」說着，也不等張益林兒子的答覆，向外便走。這時，來送喪的親友也都知道了，雖然明知族長在借此敲詐，可是這釘是非由族長封不可的，於是從中勸解，說好說歹，再加張益林兒子苦苦哀求，答應了族長的要求，如數歸還他所要來的數目，才告圓滿解決，當補寫了借據，載明了歸還的日期，族長才如願以償，拿起斧頭來向棺木上的釘子敲了三下，喪禮才告完畢。

經過了這次風波，後來許多無賴的族長，每在封釘的時候，借端要挾，敲詐鉅款，對於這個儀式，使喪家視為畏途，後來達到舉辦喪事的時候，再也不敢鋪張，而封釘的儀式也逐漸廢除了。

二〇 宰白鴨

福州地方，在以前盛行一種「頂兇」的惡俗，而且官府也放縱姑息，不加究辦，使無辜青年因頂兇喪生的，不知有多少人，真是慘絕人寰的事。

在福建福州府屬的地方，富戶殺了人，怕自己犯罪抵命，便出了金錢，找尋貧苦之人，代他抵死。官府受了富戶的朦蔽，也任其自然，社會上便造成一種風氣，犯罪的人，都可以買人替死，當地人叫這種風俗爲「宰白鴨」。

清代有個姓陳的知府，辦理刑民案件非常有名，做官非常清正廉潔，有一次複查一件兇殺案，是福州府下一個縣裏呈核的。陳知府看了案情以後，覺得非常奇怪，因爲這兇手只有十六歲，年紀很輕，再查看檢驗屍格，死者身上的傷痕却有十餘處。

陳知府心中便想：「一個十六歲的小夥子，怎麼會是殺人的兇犯？而且死者的傷痕有十幾處，怎會是一個童子所做的？」便覺得這案件非常離奇，於是便命縣裏把人犯送來複審。

等到人犯帶到以後，陳知府看到這兇手面目清秀，毫無兇相，不像是個殺人的兇犯，於是便照着他以前的口供逐條審問，不料這兇手的口供却滔滔不絕，與原供一字不差，再叫他複述一遍，也是絲毫無誤，坦白承認他是殺人兇犯，甘願抵死。陳知府覺得他很可憐，便再四的開導他，叫他要坦白招供，最後那個兇手才流着淚口呼冤枉，陳知府再嚴加盤詰，知道他是「頂兇」，是「宰白鴨」風俗下的犧牲者。這一篇口供，已背誦得熟極而流，所以前後會一絲不誤。

陳知府於是將這案件駁回縣裏去更審，以爲縣裏一定可以明白審訊，嚴懲正兇，釋放無辜。不料等了多時，縣裏將這案件仍舊照原審判決，兇犯所供的與初審時一般無二，無論怎

樣盤問，再也不肯推翻原供。陳知府看了這案件，覺得十分奇怪，內中一定有隱情，於是再提那個兇犯來親自審訊。

「上一次我問你的時候，你已經承認是頂兇，爲什麼發到縣裏去更審的時候，你又不肯說明呢？」陳知府再誠懇地開導他。

那個青年聽了陳知府的話，不禁哭泣起來，說道：「感謝青天大老爺的恩典，救我一命。可是發回到縣裏以後，因爲縣官用了人家的錢，就把我酷刑拷打，我不堪痛苦，真是求死不得！」

「那末，你的父母難道不來設法營救你嗎？」

「我的父母非但不來營救我，並且日夜到獄中來咒罵，罵我怎麼可以洩露出頂兇的話來？又對我說：賣我的錢已經用完了，我若翻供，就是害了父母，將來要是不死出獄，他們也要弄死我。我是進退兩難，左右是一死，於是就順從父母而來替死了。」

陳知府問得原委，非常震怒，便親自調查案情真相，知道這個少年確是頂兇的。那裏貧苦的父母無法爲生，便出賣兒子作爲富戶的替死者，由富戶給以身價，這種錢稱之爲香烟錢，意思是讓頂兇的死了以後，家裏把這筆錢另買一個小孩子替他接續香烟，其實他們的父母都把這錢化用光了，那裏還顧到自己的孩子的後代香烟呢！

等到案情大白，真兇歸案，這頂兇才算洗清沉冤，獲得釋放。後來因爲官府知道其中的

隱情，對於兇殺案審訊特別嚴密，這「宰白鴨」的風俗，才算漸漸消滅。

二一 掛甲

吉林雙城地方，民間有一種跳神的習俗，這習俗由來已久，大家也說不出究竟是什麼用意。

他們並不一定在節日或喜慶宴會的時候，才舉行跳神，就是平常時候，也把跳神當作娛樂的事情；或者家裏有人生病，那末他們除了祭神外，還要舉行跳神，他們以為跳神才可以消災降福，去病安身呢。

這跳神的事情，大半是由婦女們來做，偶而也有男子做的，祇是表演的技術有點不同了。

雙城東門外二屯，有個少婦姓王，年紀不過二十多歲，生得眉清目秀，她的跳神工夫，據說已練得很老到，她除了把跳神當做職業外，還收受一般比較好看的女孩子，跟着她學習跳神。

她在雙城很有一些名氣，普通的人家，都要請她來家裏跳神，這樣才顯得是光榮，所以隨便她怎麼的跳，大家總是讚不絕口，而且都悉心摹仿她。

有一年的冬天，她又給人請着舉行跳神了，主人鄭重其事的備下了美酒牛羊，遍邀諸親友，都來觀賞她的跳神。

這一天，天上飄着大雪，地上結着厚冰，很是寒冷。院子裏收拾得很整潔，在院子中央，豎着一根木桿，桿端繫着幾條紅綠綢布，隨風飄揚，好像掛着旗一樣，在布的下面，釘着一塊木板，上面放些牛肉，那是給烏鴉來啄食，這叫做神享。烏鴉如果都來啄食，這就是吉利的預兆，否則，就是將交惡運了。

桿的下面，鋪一張祭桌，供着牛羊和一大缸的酒，主人率領了賓客，按次的跪拜，祈禱神的保佑。

跳神都在半夜裏舉行，在舉行之前，這個「跳神專家」由幾個女子伴同着來了，她也像別的女子一樣的打扮，梳着高高的髮髻，穿着寬袖長襖，手中擎一枝旱烟桿，隨口噴吸，濃烟像雲一般的繚繞，四座的親友，聽得她的來到，大家都很驚奇的望着她，尤其是婦女們對她更注意。

等到她吃了幾大碗的酒以後，跳神就開始了，她換了裝，頭上戴頂尖兜帽子，腰裏圍一條長裙，把一串銅圈鈴，拖在屁股後面，手裏面拿一面單皮鼓，鼓上還結一些銅環，就是這樣地閉着眼睛，一聲不響的坐在院子中央。

等了一些時光，她忽然牙關緊閉，全身發抖，嘴裏面哼聲不絕，據說已經有神附着她

了。於是她連忙站了起來，唱着歌，一手搖着銅圈，一手敲着單皮鼓，按着鼓聲的快慢，搖着頭，擺着腰，扭着屁股，屁股上面的銅鈴，也就發着有節奏的聲音，愈搖愈緊張，越唱越尖銳，直到後來，手揮足蹈，東跳西舞，像瘋狂了一般。四面看的人也就連聲稱好，表示十分的滿意。

她經了觀賞者的稱好，似乎她更興奮了，在亂舞亂跳的當兒，她把她的衣服都脫光了，露着很結實的上體，油光的皮膚上，冒着汗珠，雖則是在冰天雪地的院子裏，似乎她一些不覺得寒冷。

她再唸了一些咒語，就由一位女弟子，拖着兩條粗大的鐵鏈走了上來，捉住了她的手臂，就把鏈子有鈎的一端，鈎在她的兩個乳峯上，雖然有鐵鈎穿過她的乳房，她並不喊痛，依舊高聲的唱着歌；這個弟子，再在鐵鈎的另一端，掛上兩把尖刀；她仍舊在場中亂舞亂轉，直把鈎在她乳房上的鐵鏈，隨着她的身體旋轉時，她突然的向後仰臥着，這鐵鏈上的尖刀，就向她胸脯上掉下來，刺進肉去，她又爬了起來，依舊唱着歌，敲着鼓，手舞足蹈，亂跳亂舞，一時皮鼓聲，歌聲，銅鈴亂響，頭搖得更厲害，屁股扭得更緊，胸部的鮮血，一滴一滴的落在雪上，可是她似乎一些都不覺得痛苦似的。

就是這樣的舞了一陣，大約她真的精疲力盡了，她也就慢慢地停止下來，由她的弟子解了鐵鏈，穿了衣服，她又是一大碗一大碗喝着酒，噴着旱烟，好像沒有以前這回事似的。

這一幕驚險的表演，她們叫做「掛甲」，也就是她的絕技，也就是她給大家欽佩的原由。

跳神完畢以後，主人就招待客人，大家聚到祭桌的四周，把供祭的牛羊和酒，割着來吃，他們的規矩，不吃完不能停止，因此，到後來，大都是爛醉如泥，方始紛紛散去。

二二 討封

新婚之夜，鬧新房的風氣，可說各地皆然；不過塞外歸綏地方，他們的鬧新房，可說是別創一格。

歸綏地方，如果家中將有喜事的時候，就會很早很早的通知親友，親友們接到了喜訊，除了應該送多少牛羊或馬之外，還得預備幾個饅頭，以作鬧新房時之用。

親友家把蒸好的饅頭，提出幾個，把繩穿着，天天掛在太陽裏晒着，一天一天地經過風吹日晒，這饅頭裏的水份，已慢慢地蒸發完了，變成一個又堅硬又光滑的硬饅頭。

等到那一家結婚的日子到了，一般親友都盛裝騎馬，帶着禮物趕來吃喜酒，同時他們還帶着老早預備着的硬饅頭，來到結婚的人家。

新娘從女家到了新郎家中，下了花轎，先同新郎拜過天地，拉着紅綠綢條，進入洞房。



新娘在跪新郎的討封

一般親友，都已排着隊擠在洞房門口，不許新娘新郎進去，同時，他們手裏都拿着晒乾的饅頭，高高的提着，一定要叫新娘把嘴張着，去咬這硬饅頭，咬的時候，不許用手去拿。這饅頭又光又硬，很不容易咬着，況且這般親友，還把穿饅頭的繩子顛顛抖抖的逗着新娘，更不容易咬着了。

就是這種咬饅頭，一關又一關地鬧着，因為每個親友都帶饅頭，使新娘咬不勝咬，而弄得汗流浹背，腰酸背痛。到後來總有人出來代新娘央求，方才結束。

新郎新娘進入洞房後，由新郎的姊妹們，再替新娘重新化裝，等到化裝完畢，再一同出來祭拜祖宗，和家人行相見禮。

晚上，喜筵甫罷，親友們又一哄的來到洞房，種種笑話戲謔，固然是無奇不有，但是最

惡作劇的，就要算「討封」了。

在做「討封」之前，親友們先騷着新郎新娘化妝一番，新郎打扮得像個皇帝模像，新娘像個鄉下姑娘，等到打扮完了，於是就硬拖硬拉地拖到堂上，叫新郎坐在堂中的椅子裏，新娘跪在新郎的面前，於是新郎就問：「下面跪的是什麼人？」

「是某某。」新娘說着自己的名字

「跪着做甚？」新郎問。

「前來討封。」新娘羞慚地說。

「你想封什麼？」新郎問。

「悉聽尊便！」新娘回答。

「好！不封你西，不封你東，封你爲某某的正宮。」新郎道出自己的姓名，封新娘爲正宮。

這一幕完了以後，親友們除了道賀之外，還要把新娘取笑一番。

以後就輪着新娘來審訊新郎了，新娘坐上椅子，新郎跪在地下，新娘開口了：「下面跪的是什麼人？」

新郎答道：「我是張生。」

「既是張生，爲什麼不去找鸞鴛，跪在此地做甚？」新娘義正詞嚴的說。

「張生不愛鴛鴦，特來與小姐拜堂成親。」新郎說着。

「胡說！你該挨打。」新娘怒氣沖沖。

「求小姐可憐，答應我吧！」新郎懇求着。

「你愛我嗎？」新娘問。

「我確實愛你！」

「你既愛我，爲什麼不早來求娶？」新娘追究了。

「爹娘不由我作主。」新郎解釋以後，新娘也就扶起新郎，便同入洞房。許多親戚也都認爲滿意了，再吃一些酒，也就各自散去。

像這種戲劇式的鬧房，等到第三日新娘回門的時候，女家對於新郎，也有這種惡作劇，方式也是差不多的。這種討封的風俗，雖然非常簡單，問答的語句也近於刻板，不過塞外的新郎新娘，尤其是新娘，不比大都市的女子，在結婚的時候，不但不肯開口，連頭也不敢抬，經不住親友笑謔橫生，更是羞人答答，窘態畢露，因此，更造成了親友們調笑的機會。

二二三 叔填房

鄂西一帶的鄉村裏，至今還盛行一種「叔填房」的風俗，這種風俗大抵是因爲死者無後，

只得由他弟弟來和寡嫂結合，留一後代，以傳香烟，同時鄂西地帶民風敦厚樸實，鄉民多以耕田爲生，家計都非常艱難，嫁女娶媳，都是當作大事，常常無力舉行，「叔填房」的風俗既可讓死者有後，又可節省小叔子一筆結婚費，寡嫂以後的生活也有了依靠，所以直到現在，還有這種事情發生。

鄂西某縣有一個地方叫陳留村，村裏住着弟兄兩人，哥哥名喚趙仁，弟弟名喚趙義，弟兄兩人均以種田爲生，家裏還有一個老母，趙仁的妻子王氏，一家四口倒也過得非常安逸。有一年，陳留村因爲江水汎濫，田地都被洪水淹沒，趙仁爲了搶救田禾，不幸被洪水冲倒淹死了。一家人見到這樣禍不單行，當然非常傷心，幸而弟弟趙義爲人勤奮，等江水退落後，急忙修蓋房屋，安頓老母寡嫂，再翻掘田地，預備重行耕種，經過他一番努力，家裏總算慢慢恢復了舊觀。可是以前做活，總是他們弟兄兩人合着做的，兩人分工合作，彼此照顧，如今趙仁死了，只賸趙義去負擔一家三口的生活，自然要吃力得多了。

這寡嫂王氏，年紀雖輕，倒也頗能刻苦。自從丈夫死後，更是勤儉，除了奉侍婆婆管理家務外，還抽空紡紗織布，換些銀錢，貼補家用，因爲趙仁死時，王氏未曾生育兒女，族裏爲了使趙仁能傳香烟起見，便主張用「叔填房」的方式，讓趙義和他嫂嫂王氏結婚，規定生下第一個兒子歸他哥哥趙仁所有，自從第二個孩子起，才能算是趙義的子女。趙家經過了天災人禍，當然弄得一貧如洗，趙母對於這種辦法也很贊成，因爲趙仁結婚的時候，關於新房

的用具買了許多，而王氏的妝奩也算齊全，雖然經過水災，而被飄去的還不算多，略事整理，還可應用，趙義倘和他嫂嫂結婚，男家可以節却一筆聘禮，而女家也可節省一副妝奩。趙母決定這樣辦以後，便特地跑到王氏的娘家去徵求她家的同意。假如同意了，女家就應該把寡婦接回家裏去住着，再由男家挽人來作媒，向女家求婚，然後再舉行問名納聘的訂婚手續。

寡婦回到了娘家後，表面上算是和男家脫離了關係，重復渡她的閨女生活，對於這個時期的女子，都稱之爲「待填」。雖然她好像變得未嫁前一樣，可是因爲她丈夫已死，所以每天仍舊要素衣縞裳，不能塗粉抹脂，凡是親戚家有喜慶大事，她們也不能去參加，因爲孀居「待填」，認爲是不祥的人，人家看到了她，會蒙受不吉的。

「待填」女子雖然有許多地方不受人家的歡迎，而有許多時候却非請她不可，假如有人家有老年人患病垂危，就要請「待填」的女子到家裏去誦經唸佛，認爲這樣才可以爲老年病人消災延年，許多沒有認識「待填」女子的人家，也一定要設法轉托人去請求，誦經唸佛之後，這人家非特要設宴款待，並且在她再度出嫁的時候，要送一筆厚禮。

那王氏依了族人的主張，便回到娘家居住，這裏趙母便爲趙義籌備結婚的事情，等到擇吉娶迎，趙義穿着新衣，到王氏家中去，迎娶新娘，回到家中，先拜天地祖先，再一同祭拜趙仁，並且還須由新郎寫一篇祭文，前面寫道：「家門不幸，禍及亡兄，遺留寡嫂，孤幃獨

守，今有胞弟，情願填房，繼兄職志，啣接香火，英魂有靈，願共察照。」

趙義拜祭一番，便把祭文燒了。王氏在這時哭泣一番，就把孝服脫了，重新回房打扮，穿着新衣，濃粧豔抹，出來再拜見賓客。

新婚的頭三夜，趙義是不能與王氏同房的，這三夜算是讓給他哥哥，弟弟必須迴避三天，以免觸犯死者，等到第四晚，他才與王氏正式同房。後來王氏生了一個兒子，便算是趙仁的孩子，只能叫趙義爲叔叔，因爲這在名份上應該算是他哥哥的。

這種「叔填房」的風俗，當地是非常流行的，可是也會造成不幸的事情，因爲這種風俗是舊禮教的產物，大半都是由男女兩方家長作主的，男女雙方或者不願，而逼於情勢，又不便公開反抗，於是只得出於逃婚一途。許多男子重視清頭姑娘，（當地人指處女而言）不情願娶寡嫂，怕被人恥笑，而「待填」女子在娘家「待填」的時候，又結識了新的情人，等不到小叔子來娶她，便同人私奔了。所以後來當地人爲了避免這種情形發生起見，就在決定「叔填房」之後，不讓她回娘家「待填」了，僅僅等死者亡故後一個時期，把棺材埋葬，就舉行「填房」典禮了。

據說，遠在上古時代，野獸多得不得了，漫山遍野，都是野獸的踪跡。那時代的人類，雖然沒有現代人那樣聰明，可是他們却個個英勇非凡，不論那種兇猛的野獸，他們都有方法克服牠，防制牠們來侵犯人類。

原始人的生活是非常簡單的，一天到晚，出去狩獵，取得獸皮，披在身上禦寒，獵得禽獸，割肉充飢，倒也過得非常愉快安適。

那時在大草原上，有一個村落，大約有數百戶人家，他們的生活和其他的原始人一樣，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熙熙攘攘，過着平安的生活。不料有一個寒冬的夜裏，那個大草原上突然來了一種野獸，在天寒月黑之夜，竟把那村裏的居民傷害很多，等到其餘的村民發覺有野獸來侵襲村民，大家起來捕捉野獸，而那野獸却已逃得無影無蹤，村民在事後檢查被那野獸侵害的情形，發覺被害的人數是非常之多，而被害的情形又非常之慘，大家便斷定這一定是一種又兇猛又殘忍的野獸，他們在以前是從來沒有發現過。他們一面料理死者的喪葬，一面便大家互相警戒防備，以防那種野獸再來侵襲。

這樣每天提心吊胆地等着，等了有三百六十五天，那種野獸又來了，因為他們日久之後，對於戒備工作也疏懈下來，那野獸出其不意地重復闖入，使村民又遭遇到很多的死傷。從此以後，每隔三百六十五天，那種野獸就光臨人間一次，每次來，一定殺死了很多人，因此，人民對於那種野獸都感到異常可怕，又想到那野獸每隔三百六十五天出來一次，恰巧是

整整的一年，於是便把那種野獸稱之爲「年」，一到三百六十五天到頭的一天，稱之爲「過年關」，要過這個「年關」，大家都是非常恐懼的。

當時大家想法要避免「年」的侵害，於是召集村民在一起，商議一個妥當的辦法。

有一個上了年紀的村民向大眾說：「我年紀已經很大了，也過了好幾個「年關」，不過每次過年，總要犧牲了很多人，我們雖然僥倖沒有被「年」吃掉，可是爲了要避免「年」的再來，讓大家好安穩穩地渡過「年關」，一定要想一個萬全之策，使「年」不敢再來，我想，「年」是在每個大除夕的夜間才出來的，我們只要在那夜都在家裏，不出大門，將屋門緊閉，在屋門外面，放着弓箭刀槍，「年」要是來了，看到那些弓箭刀槍，一定就會害怕，不敢再衝撞進來了。同時我們不論男女老小，大家不許睡覺，小心謹慎地等着，只要等到天色大亮，「年」就不再來了，大家也可以平平安安地過三百六十五天了。」

大家聽了那個老年人的話，都認爲非常滿意，只要同心協力，不眠不休，謹慎戒備，那怕「年」多麼兇狠，也是不怕牠的。但是，轉念一想，「年」既然要下山吃人，到了村裏，見家家戒備，戶戶小心，牠勢必無隙可乘，豈肯餓着肚皮空跑一趟？

於是大家又搜索枯腸，想着對策，果然又有一個人想出一個辦法，他說：「「年」來了，不過是因爲肚子餓才吃人，我們不妨每家都備些魚肉鷄鴨牛羊，放在家裏，要是「年」來了，就把這些東西拋給牠吃，讓牠吃個飽，牠吃飽了肚子，便不會再吃人了。何況，我們要是躲

在屋子裏，不再外出打獵捕魚，自己也要沒得吃，能多備些食物，非但可以應付「年」的需要，而且還可以供自己果腹。」

大家聽了他的話，認爲很有道理，於是便決定照着辦理。同時他們又四出調查打聽，知道「年」最怕的是「響聲」「紅色」和「火光」。因此，一到大除夕，家家戶戶，門上貼着紅紙，堂上點着「守歲燭」，關門之前，門前用麥稈或稻柴燒着火把，家裏安排着很多的牛羊鷄鴨等食品，等到關門之後，一家大小，通宵達旦，不去睡覺，大家敲着鑼鼓，響徹屋外，此起彼和，不停不休。一直到天色大亮，才敢開門出來探視，知道那一天「年」果真沒有來，村裏的大小小小，都安然無恙，彼此相見，都喜形於色，大家拱手道喜，嘴裏說着「恭喜」！「拜年」！這意思就是說：「恭喜你沒有被「年」吃掉！」大家都是高高興興地快樂非凡，什麼事也不做，狂歡了好幾天，認爲「年關」已過，難日安度，大家又可以平安地再過三十六十五天了。

從此以後，那種野獸「年」便一直沒有出來過，人類也再沒有遭受牠的侵害。據說，牠在大除夕出來的時候，只見東也紅色，西也火光，左是鑼聲，右有弓箭，早嚇得魂不附體，狼狽而遁，一連嚇了幾年，早就把牠餓死，再也不能出來害人了。

可是人類一想到「年」的兇狠，還是要談虎色變的，所以每到大除夕，還是依舊戒備着，以防牠再來，貼紅色，燒火把，敲鑼鼓，吃魚肉，都是一仍其舊，不敢缺少一樣。不過

後來因為時代變遷，這許多風俗也有衍變，貼紅紙認為不好看，於是在紅紙上寫了許多字，便是後來的「春聯」。弓箭刀槍搬出搬進也很麻煩，而且也不是每家能有的，使用白粉在地土畫着作為代表，所以直到現在，鄉間農家的大門前，在大除夕一定要用石灰畫着弓箭的形象，以冀驅邪除災。如像「守歲燭」，到現在還是有人用的，中國人對於紅色認為是吉祥，光亮認為是興旺，所以一直到現在，大家還是沿用不廢。

這雖然是一種民間的傳說，但仔細想想，和現實生活的過年對照一下，却也覺得非常有意義的。

二五 鬪牛會

浙江有幾個縣份，在每年春秋佳日，常常舉行一種鬪牛的盛會，當地居民，趨之若鶩，熱鬧緊張的情形，為各種節日之冠。這種風俗一直流傳到現在，在浙江金華浦江義烏這幾個縣裏，還有遺風可見。

婺州也是浙江一個小縣，以前有個農民叫李康，在無意間買了一條小牛，這雖然是初生之犢，而頭角嶄嶄，體格魁梧，李康非常歡喜牠，每天親自餵牠草料，親自牽着牠到野外放牧，希望牠到長成之後，能夠好好地為他耕田。

過了不久，李康的牛給近村一個人叫周阿義的看見了，對這小牛看了半天，把牠撫摩了好久，便和李康商量，要買他這條牛。李康聽了，非常奇怪，因為在婺州鄉下要買一條牛是非常容易的事情，只要你能付出一筆錢，便可以從牛販手中牽走一條，而且每到春夏之間，農民去買牛的非常之多，沒有什麼希奇的。

李康因為非常喜歡自己所豢養的這條小牛，所以不願讓給周阿義，而且他見周阿義不到牛販子手中去買牛，却要從他手中來購買，心想一定有什麼緣故，因此更加不肯了。

「康哥！你還是把這條小牛讓給我吧！我多出一些錢，倒沒有關係。」周阿義和李康本來也是極熟的，他想李康不致於會不肯讓這條牛。

「阿義哥！我們是好朋友，本來是無所謂的，不過你爲什麼一定要我這一條牛呢？你一定要告訴我原因，否則我決計不讓。」李康固執地說。

周阿義知道李康生性忠厚，但是非常固執，如果不說明理由，李康是不肯放手的，便把他所以要他這牛的原因，詳細地告訴他：

「康哥！你是老實的莊稼人，每天只知道耕田種地，不知我們縣裏的鬪牛會嗎？你每年不過是去看看熱鬧，却沒有想到這些牛是從什麼地方來的，你所買來的小牛，你還看不出，我老實告訴你吧，你這條牛就是鬪牛的好種子，只要培養得好，將來一定可以做「頭牛」，在鬪牛會裏奪得錦標。老實說，這條牛放在你我手裏，都是養不好的，我是想買了來，轉賣

給有錢的富戶，我好從中賺些錢。」

周阿義滔滔不絕地一口氣講完了這頭牛的來歷，說得李康心也動了，便和阿義商量，只要阿義能兜得主顧，願意把所得的好處兩人平分。周阿義便對李康說：「康哥！你老老實實做個牛親家，只要牛有出頭之日，你一世可以吃着不愁。我呢，象牛是本行，可以做個現成的牛大舅。」原來當地人的習慣，參加鬪牛會的牛，只有富戶才能養得起，他們對牛所買來的人家，稱之為「牛親家」，象牛的人，名之曰「牛大舅」，一世享用，都由牛主人供應，他們的關係，比兒女親家還要親密。

李康聽了周阿義的話，便依從了他的計劃，由周阿義介紹，買給一家富戶叫錢永年的，李康和周阿義除了得到一筆很大的錢外，阿義果然也做了牛大舅，專門負責象養和訓練的工，李康便當真做起牛親家來，常常到富戶錢永年家裏，探望他所賣出的那條牛，每次去的時候，一定受到牛主人很豐盛的款待。

那時這牛已經象養得很長大了，牛所住的牛棚，非常講究，普通人家的臥房也沒有這樣美好，冬天怕牠受寒，牛棚一定設着火爐，夏天怕牠受蚊蟲的侵擾，還為牠掛着青紗帳。牠本來是吃着草料的，現在却吃着白米飯了，有時還要喝酒，這是最好的一種酒，稱之為牛酒，貴客臨門，主人才鄭重地吩咐取牛酒來餉客，這並非慢客，而是表示敬意，因為牛酒是上品，普通賓客是喝不到的。



兩牛也仗人威勢奮力角逐

那富戶錢永年，不惜金錢飼養這條牛，牛大舅周阿義也日夜不輟地訓練牠，並且替牠起個名字叫「烏龍槍」，這時那「烏龍槍」已經可以出場角鬪了。

於是在那年春天，當舉行鬪牛會時，錢永年決定讓烏龍槍出場一決雌雄。先期特備了酒席，宴請親友，參觀這頭「烏龍槍」，親友們莫不讚揚，預祝勝利，在這宴席上，當然牛親家和牛大舅是列為上賓。

到了鬪牛的日期，四鄉居民都起來參觀，賽場佔地約四五畝，四周都搭着看臺，放着凳椅，招待賓客，各種小販攤戶，也都起來湊熱鬧，乘機做些買賣，喧囂熙攘，正和鄉間廟會的情形一樣。

等到鬪牛開始，只聽得金鑼齊鳴，壯漢十餘人，手中都執着綢旗，上面寫着牛的名字在

前面引導。那「烏龍槍」頭簪金花，身披紅綢，慢步入場。那天和牠對敵的是叫「麒麟掛」的一條牛，也是非常雄健壯碩的，打扮和衛護與「烏龍槍」一般無二。兩條牛到了場中以後，由兩家的健兒四人翼護着自己的牛，不使自由行動，但使兩牛互相注視，這樣過了一些時候，牛性發作，護牛壯士於是走開，讓兩牛角鬪。真所謂乘間抵隙，各施技巧，等到三五回合以後，兩方壯士再入場中將牛分開，略事休息，再令兩牛角鬪。數度以後，情勢逐漸緊張，兩方親友和旁觀鄉民都高呼助威，而兩牛也仗人威勢，奮力角逐，勇者橫衝直撞，所向披靡，弱者血肉淋漓，奔逃竄逸。直到最後，敗者衝出田塍，才算結束。這時戰敗的牛，泥濘滿身，弄得狼狽不堪，而勝者則昂首獨步，好像得勝凱旋的樣子。那一天居然「烏龍槍」旗開得勝，把「麒麟掛」打得個落花流水，慘不可言。

錢永年見「烏龍槍」鬪勝了，心裏高興得不得了，再看其他在旁觀戰的牛，也一條條銳氣大挫，狼狽奔逃，知道勝利在握，再也沒有敵手了。便命人再鳴鑼開道，由壯漢護送回家，「烏龍槍」滿身戴花披綢，歸返牛棚，回去以後，少不得要把精美酒飯供給，小心服侍。

當時錢永年一面派人去領獎金，一面在家大張筵席，廣宴親朋，座中又暢論「烏龍槍」的本領高強，戰法精良，得意非凡。而李康和周阿義兩人，除了受到錢永年的優厚款待外，還得了很多的金錢，心裏的愉快和高興，真非筆墨所能形容的了。

二六 跳尖刀坑

湘西各地，山嶺綿亘，地勢高亢，所以民風十分強悍豪爽。在湘西山間，居民集村而居，自成部族，一切起居飲食，風俗各異，不和外界相通，所以奇風異俗，隨地而易。其間在沅陵、鳳凰等處，居民性情更是強悍，在各村各鎮，精壯男子，均結成團黨，用作自衛，在團黨之內，必設有一「管事」，主持各事，如有團內弟兄行爲不忠不義，卽由管事評定處分辦法。如果本團遭受外界侵襲，則由管事領導羣起抵抗，內部組織十分嚴密，賞罰分明。

在鳳凰鄉間的王家村上，有一家姓張的住戶，務農爲業，主人名喚張玉龍，生性豪爽好客，娶妻王氏，容貌十分美麗，但並未生男育女，家庭情形頗稱美滿。這張玉龍在本村團黨內，有着很高的地位，在「管事」之下，卽推他的資格最老，大家都喚他「老大哥」，他亦以老大哥自居，時常爲他的把弟們，排解糾紛，很得到別人的景仰。

玉龍有一位小把弟，名喚李大忠，因爲父母早已亡故，飄泊一身，無處安頓，就寄居在玉龍家裏，幫助他操作農事，勤勤懇懇，爲玉龍分去不少的勞力。按照當地的風俗，團黨中弟兄們，原是不分彼此，故對於眷屬，也視同一家人，弟兄們卽與嫂子同住，亦無所忌，但有一條款必須遵守，卽是「祇許開弓，不許放箭。」意思就是同住無妨，然而不能發生肉體

關係，如果發生曖昧行爲，就是違背條款，必受嚴重處分。

大忠寄居王玉龍家裏，和王氏時常聚首見面，那王氏風騷成性，看到大忠年輕力壯，竟起意引誘，背着玉龍，百般勾引。可是大忠是一血性男子，雖然經王氏百般誘惑，但毫不爲動，偶然玉龍有事住宿在外，那王氏竟移樽就教，也給大忠嚴詞拒絕。日久之後，王氏見勾引不遂，竟惱羞成怒，有一天，乘大忠上山耕作之際，就對玉龍假作低聲哭泣，等到玉龍詢問，他就假稱大忠曾經調戲過她，被她拒絕，所以心中悲傷。玉龍聞悉之後，不禁大怒，不加思索，立刻趕到管事家中，報告如此情形，管事聽說弟兄中有人犯此不義行爲，便立刻決定當天下午，在村外八里壩廣場上，舉行「祭天」儀式，實行公審。

在八里壩的廣場上，早由管事派了弟兄數名，在那裏佈置舒齊，在正中排了三十六張方桌，（象徵梁山伯三十六天罡）每九張桌子疊成一個高臺，在臺前面掘了一個一丈八尺見方的坑，在坑裏面安置了三十六把尖刀，每把尖刀的刀口直插着朝上向，在刀上面再用浮土掩着，使刀尖不外露。等到午飯過後，各弟兄早已得到通知，全部武裝持械到場，每人一式穿着紙甲，這紙甲是用綿紙捶鍊而成，中夾頭髮，作成馬甲式樣，輕而柔韌，可以避刀刃，外穿密扣打衣，袖小而緊，頭戴青綿綢巾裹頭，至耳邊下垂，以巾角長短表示身份。手中所持，大多數是單刀雙刀，小牛皮刀，鞘上繪有綠雲紅雲，刀環上繫綵綢，作爲裝飾。下着青褲，裹腿，腿部必定插兩把黃鱸尾小尖刀，赤脚穿麻練鞋。不久，如此打扮的弟兄們陸續到

齊，張玉龍夫婦及李大忠也均已到來，於是就由管事下令開始祭天。

在桌子上早已排定酒盞，燃好香燭，管事先把隨帶來的一只大公雞，用手持緊翅膀，一口把雞頭咬下，就將雞頸中滴下的鮮血，注在每一隻酒盞裏面，自己先把一杯血酒一飲而盡，再令張玉龍夫婦及李大忠每人分飲一杯，於是管事先把事由報告，說李大忠不忠不義，竟敢調戲玉龍嫂子，現在經告發前來，應該請大衆審判。接着衆弟兄議論了一回，就由管事命令王氏把事情的經過報告一下，於是王氏就假裝帶哭帶說地說李大忠如何乘張玉龍不在家中的時候，向她調戲，經她嚴詞拒絕，不料他反而動手行強，忍無可忍，故告知丈夫等語，說來頭頭是道。李大忠聽了，祇氣得面色鐵青，雙眼圓睜。張玉龍聽到妻子如此被人調戲，也是怒容滿面，暴跳如雷。等到王氏申述完畢，於是再由李大忠陳述事情經過，給他一個申辯的機會，全場弟兄在這時真是鴉雀無聲，靜聽大忠說話。大忠一開口就說道：「剛才嫂子所說的話，我本來不應該辯駁，因為這樣就是對不起玉龍大哥，不過想到玉龍大哥平素對我的恩惠和教導，使我不忍不說，我李大忠雖然是個孤身漢子，但也是個血性丈夫，這件事實在是嫂子對我勾引不遂，惱羞成怒，所以假言告發，我李大忠實在是冤枉的，如果有半句話虛假，願意受千刀萬剮，毫無怨言。」

這一番話說完以後，在場弟兄們又議論紛紛起來，於是管事就在嚴肅的氣氛中對高臺拜了三拜，祝告神明實行公斷，一面李大忠也把全身的衣甲麻鞋脫去，光身赤脚，爬上那方桌

疊成的臺上去，毫無懼容，理直氣壯地自臺上向滿埋尖刀的土坑中奮身躍下，當他從土坑中爬起來時，滿場的眼光，都注視他的身上，祇見大忠身上毫無損傷，照規矩卽已證明他是一個光明清白的男子，大家都對他喝采叫好。那一旁王氏，已駭得臉色慘白，知道自己的命運危險，說時遲，那時快，張玉龍已把她的髮髻一把揪住，推她跪在高臺前面，問她還有什麼話說？王氏祇說了一聲：『沒有什麼說的，冤有頭，債有主，凡事天知道。』就被玉龍一刀殺死，並把她的頭顱放在臺前供着，屍身卽推在坑裏掩埋了，等到管事再祭告了神明，於是一場糾紛，也卽烟消雲散。弟兄們各自散去，祇有玉龍和大忠二人，對着王氏的首級默然不語，等到管事催促，方始悵悵回家。

二七 打鬼

西藏是中國邊陲之區，許多風俗和內地截然不同，藏地居民崇信佛教，因此一舉一動，都含有宗教的意味。

以前有個漢人名叫徐興漢的，經商入藏，因爲和藏民相處甚好，所以除了販貨的日子才回到內地來數趟外，其餘的日子都住在藏地的，對於藏地的奇風異俗，也看得很多。

徐興漢久慕西藏打鬼的儀式，可是一直沒有機會去參觀，因爲每逢舉行「打鬼」儀式的

時候，西藏佛教最高的領導者達賴喇嘛也要出席的，藏民對他非常恭敬，非宗教信徒不能隨便參加。後來他認識一個藏民叫吞巴的，請他設法，吞巴便叫他改穿藏民服裝，混入藏民羣中，徐與漢才得參與隨喜，一窺這有趣而新奇的風俗。

西藏每年在藏曆的十二月二十九日，也就是藏曆一年內的最後一日，約在國曆的二月下旬，在布達拉宮舉行打鬼大會，又名跳神大會，是一種驅災降福的跳舞會，他們認為可以歲收豐稔，百事吉祥。

布達拉宮位於西藏的拉薩，就是達賴喇嘛的宮殿，共高十餘層，層層相接，依山而築，遠望莊嚴雄偉，氣象萬千。一到打鬼的日期，拉薩的藏民認為是新年中的盛事，自達賴喇嘛以下，百官庶民，無不親臨參加。遠道居民也都不辭跋涉，扶老攜幼，趕來隨喜。

徐與漢跟着吞巴進入布達拉宮後，也學着許多藏民一樣，先向正殿叩首行禮，然後坐在場地兩端空地上，屏息以待，等候打鬼的開始。徐與漢偷眼仰窺正殿的情形，最高處設一巨椅，四周用黃緞作幔，便是達賴喇嘛的坐處，其下便是大臣和達賴的父母的席位，氣象莊嚴肅穆，無敢大聲喧嘩。

這時場中正由藏兵在操舞，大約有數十人，身穿藤製的甲冑，分成兩行，持劍對舞，非常整齊劃一。藏兵操舞以後，突然皮鼓大鳴，胡笳吹動，有喇嘛十餘人，身披大紅緞披風，頭戴黃色雞冠帽，和藏官七八人，戴月牙形小白帽，穿滾龍花緞馬褂及青緞百摺裙，到場中

向正殿叩首行禮，退至場邊坐定。宣告大會開始，便有一人飾大頭和尚出場，身軀高大，比常人要高出一倍，帶紙壳面，左右跟着四小鬼，兩個是青面獠牙，兩個作骷髏形狀，一步一跳，形狀滑稽，進入場中，隨着音樂跳舞。這時鼓聲突緊，胡笳聲也極急促，殿下湧出十餘個面具猙獰，動作怪異的鬼魔，在場中叫囂跳躍，另有骷髏鬼以長爪撩撥觀衆，觀衆爭相趨避。最後一聲鑼鳴，突有頭帶高帽披長髮的金甲神二十餘，跳躍而出，且行且舞，四面鬼魔相率躲避，另有牛頭金剛一名，似乎是羣神的領袖，入場和金甲神共舞，舞了很多時候，便高舉神杵，向鬼魔打擊，金甲神也跟之舉鞭追逐，羣魔衝出布拉達宮向山下逃避，一路拋棄面具，解除紙帽，金甲神等搜獲這些棄物，算是捉捕了惡魔，到布拉達山下焚燬，他們認爲鬼魔被打被焚，妖氛已除，以後一年中便可以五穀豐登，合境太平了。

布拉達宮是依佈達拉山而築的，居高臨下，一覽無餘，所以打鬼大會中，金甲神追趕鬼魔下山，觀衆也可以歷歷在目。

直到大會閉幕，達賴退席，文武百官也相繼引退，徐興漢也隨着藏民走出布拉達宮，認爲打鬼奇俗，是生平所僅見，後來回到內地，還時時告訴親友們，津津樂道，嘆爲觀止。

二八 拋綵球



分着男女兩隊 的站

廣西平南縣附近，居住着不少獠民，在他們部落裏，對於結婚的風俗很是奇異。他們對於男女間的婚配，既不是聽從父母之命，也不是根據媒妁之言，而是由於自由戀愛，實行一種「拋綵球」的奇俗。

每年的陰曆正二三月的初一日，是獠民未婚男女「拋綵球」的日子，到這一天，凡是未婚男女，都穿戴着華麗的服飾，打扮得很整潔，都欣然地來參加這一個盛會。他們的父親，也眼巴巴地來着熱鬧，關心着他們的兒女，

得怎樣一個對象。
這「拋綵球」舉行的地點，大半是在山谷深處的草場上，等到所有參加的男女來到以後，就分着男女兩隊，面對面的站着，這時他們都拿着早就準備好的，把紅綠布打成的綵球，祇要等到「頭人」一聲令下，馬上向意中人拋擲。

「頭人」便是頭腦的意思，他是發號施令的人。

在沒有拋綵球之前，他和她們都唱着情歌，這意思，無非是給對方能曉得自己的性情，而得到對方的青睞。

拋綵球的儀式開始了，他和她們都載歌載舞的揮動各自的綵球，遙遙地向心意中的對象拋去；這時隊形當然已混亂了，男女交錯，嬉笑歌舞，放蕩戲謔，都沒有關係，如果有任何一對男女，雙方都接受了綵球，那末，馬上同着到「頭人」那裏去，打開綵球，來比較雙方紅綠布條的長短，倘若布條是一樣長短的，這婚姻就算確定了，否則，就要再把綵球紮好，再回到隊伍裏去，重行拋給別一個對象。

這布條的長短，大半是由於男女雙方早已有過私情，暗地約定了的，所以到這一天，拋投的對象，也就很順利地容易找到。倘若沒有找到對象的男女，他們祇得懷喪地帶着綵球回去，等到下一個節日，再來參加「拋綵球」。

「拋綵球」既然確定了婚姻，隔天，男家就預備着一隻牛一隻羊，和一些布疋，到女家去下聘，同時也就約定了迎娶的日子。女家接受了男家的聘禮，和答應了迎娶的日子後，並不先去預備結婚時一切的東西，只是去告訴新娘的小姊妹們，這許多小姊妹們接到通知後，整日整夜的趕緊預備着木棒、石子、石灰，甚至把糞晒乾了收藏起來。

等到結婚的一天，新娘的小姊妹們，一清早就帶了這許多東西，來到了女家，先把新娘

好好的藏着，然後帶了木棒、石子、石灰等，散佈在女家的四周，排列着陣勢，真是如臨大敵，等待男家迎娶的人到來。

男家定了婚娶的日子以後，就選派親友中身強力壯的青年，到這一日，頭上戴着籬筐，手裏拿着木棒，大隊人馬，由新郎率領，浩浩蕩蕩向女家進發。等到了女家，和女家的娘子軍們接觸了以後，就開始衝鋒，娘子軍們，也就把石子、石灰、乾糞等物投擲，抵擋他們的衝鋒，等到短兵相接，便用木棒、木棍，肉搏混戰，一時劈劈拍拍的聲音，石子、石灰亂飛，真像作戰一樣。

男家的人，因為有着籬筐的掩護，比較上在衝鋒陷陣是有利得多，因此，步步進迫，直搗女家的內室，雖然也有人知難而退，不過總是前仆後繼，非達到目的不止。

新郎既進了女家的門，就要排除許多障礙物，像木器、農具等堆積在屋內的東西，還要肅清殘餘敵人，各處找尋新娘。所以常常會有翻牆越戶，鑿壁翻箱等事情發生，直到找到了新娘以後，方才率領大軍，回到家去。再張設喜筵，請這一班衝鋒陷陣的將士飲酒作樂，女家的娘子軍們，也應邀前來，參加這一個喜筵。這時他們和她們之間，已經不是敵人，和好像如親人一樣了。

這一個開打，她們叫做「打旁」，它的意思，無非是表示新娘的姊妹們，捨不得新娘嫁出門去，就幫着新娘打去旁人，所以越打得激烈，越顯得親愛，因此就有頭破血流，四肢受

傷，僵臥不起的情形發生。

家長看到了滿屋子的石子、石灰和乾糞，還有雙方受傷的人，並不覺得討厭，反而認為是「滿堂吉慶」，心裏很覺得欣幸，耐性地收拾着，還向鄰居們誇耀自己家裏所遭的損失，和雜亂的情形，引以為光榮。

二九 燈船

明代金陵地方，繁華冠於全國，尤其是秦淮河畔，娼妓雲集，六朝金粉的餘韻，猶見於當時。兩岸河房櫛比，笙歌達旦，真是紙醉金迷，城開不夜，而五月端陽的燈船盛會，更風靡一時，這種風俗，年必舉行，視為盛典，歷久勿衰，雖然沒有奇異的形式，而此中的風流綺麗，却也使人低徊不置。

明代末年，非特金陵的淫業鼎盛，而且名妓輩出，如李香君、董小宛、顧橫波、馬湘蘭等，都是一時之選。當時娼妓，都麪集秦淮河畔，東起桃葉渡，西迄朱雀橋，（就是現在的文德橋）都是她們的香巢，沿河而居，臨流賣笑，畫船簫鼓，日夜不息。每家河房之外，每築有露臺，前面掛着筠簾紗幔，人影憧憧，倒映在碧流清波裏，非常美麗動人。尤其是夏天，夕陽銜山，蘊湯浴罷之後，兩岸露臺上，都坐滿着俊男美女，戲謔調笑，毫無顧忌。晚風過去，

只聞得茉莉花香，沁人心脾，原來當時娼婦都以茉莉花做着各式花球，綴在髮際，手中輕揮紈扇，於是暗香四溢，柔媚動人。

一到每年端陽節的晚上，秦淮河中，便舉行燈船盛會，船上掛燈結綵，首尾相銜，船上除了船夫之外，還有人奏着絲竹清音，船尾放着一面大鼓，鼓手擊鼓合拍，技術大有高下。那時南京的名士張卯，是擊鼓名手，娼婦妝閣間，張卯時常與之所至，擊鼓節奏，四周聽得鼓聲的人，知道爲張卯所擊，自然而然地走攏來竊聽，暗暗稱羨。

有一年端陽節，張卯特別高興，午間痛飲雄黃酒以後，自告奮勇地到燈船上去客串擊鼓，這時夕陽甫下，華燈初上，秦淮河裏只見一片燈光熒聲，小篷船數十艘，張掛着羊角燈，繫結着五彩綢，在河裏來往迴旋，船夫一律身穿白綢衣褲，頭用白綢包裹，奮勇划船，一聲令下，木槳齊動，碧波蕩漾，船行如飛。這時兩旁河房也都張掛明燈，佈置清雅，娼婦陪着狎客，在露臺上飲酒作樂，觀賞燈船，有的是擲笛度曲，聲清悅耳，有的在彈奏琵琶，輕攏慢撥，真是百技雜陳，美不勝收。這時沿河岸上，觀者人山人海，一面是看燈船的來回飄蕩，傾聽悅耳的樂曲，同時妓家的擁美行樂，也使人目不暇給，留戀不忍去。

燈船從東邊的復成橋，經過桃葉渡，西至朱雀橋，便是燈船的集中地區。張卯乘興登舟，便配着樂曲，擊動大鼓，忽緩忽急，驟高驟低，輕如細雨灑窗，重似霹靂撼山，四周觀衆一聽鼓聲，知道是張卯擊奏，更是興高采烈，歡聲雷動。

晚飯後，燈船開始競渡，起自復成橋，衆船齊駛，鑼鼓齊鳴，絲竹合奏，各燈船衝浪逐波，奮力爭先，鼓聲愈來愈緊，絲竹聲也愈來愈急，船行也愈來愈快，兩岸觀衆見船近面前，大家拍手歡呼，高聲喝彩，更有人燃放爆竹，表示歡迎。而河房妓家更是眉飛色舞，欣喜若狂，一時鶯聲燕語，一片喧囂，打情罵俏，此起彼和。這許多船戶，見了這般情景，更是賣力，以冀博得美人青睞，船行更是迅速。

還有許多觀客，特地僱了小船，緊跟着燈船在河中來往，這種小船，稱之爲「涼棚」，在「涼棚」裏，也有邀集賓客飲宴的，一面看燈，一面飲酒，這種風味，的確與衆不同。張卯在燈船上大獻身手，他的鼓技博得不少彩聲，燈船在秦淮河裏來回划泛兩三次，直至夜闌，才告散去。從此以後，張卯的擊鼓在秦淮河上便獨步一時，無人可以與他匹敵。直到清兵入關，明朝亡國，金陵情形大變，花事也告闌珊，端陽划燈船的風俗，才逐漸淘汰。不過騷人墨客，談及秦淮花事的，總念念不忘燈船的盛況。

三〇 搶麵餅

西藏元旦日，天色尙未黎明，桑布扎便很興奮地爬下土坑了，就是其他的藏民也都很早就起身，穿着整齊清潔的衣服，三五成羣地趕到大昭寺去參拜大佛，舉行新年拜賀儀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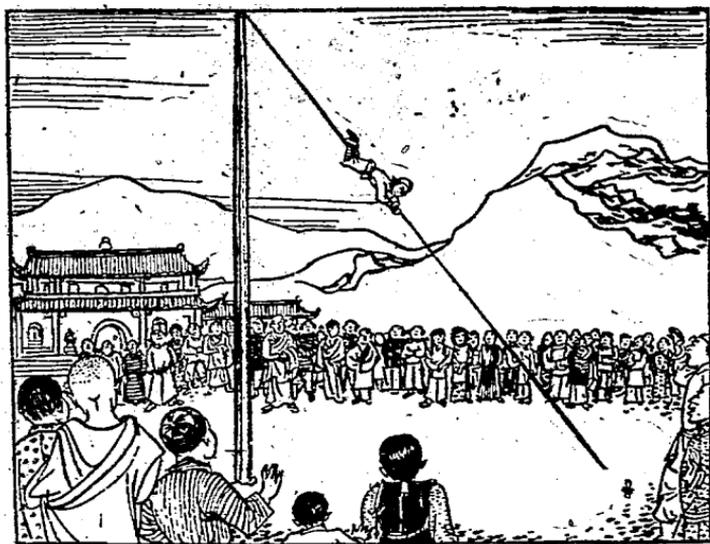
桑布扎所以要這樣興奮，第一因為他要在今天舉行墜繩的表演，其次他要在大昭寺多搶些麵餅，今年好多得些佛爺賞給他的福澤。他起身後，一切料理完畢，便跟着衆人走向大昭寺去。

大昭寺是西藏有名的大佛寺，每屆新年，上自活佛，下至庶民，都要到這寺裏來朝佛禮拜，唸經祈禱。桑布扎走進寺門時，天色還未大亮，而寺內的廣場上，已擠滿了人衆，人聲鼎沸，喧囂不已，他便在石階下坐着，等候儀式的開始。

直到天色放亮，正殿內才奏起音樂，西藏的大喇嘛和攝政及文武大員，都全身披掛，從寺門外走入，喧囂的人聲才逐漸沉寂下去。

喇嘛在寺內行了禮後，相互依着官階賀了新年，大家便坐下閉目高聲唸經，廣場上坐在地下的羣衆也高聲附和，這樣大約唸了一個鐘點，才告完畢。這時殿內鐘鼓齊鳴，絲竹雜奏，由幾個人擡出一座油炸的麵餅，高達丈餘，放在廣場的中央，等候令下，便可以開始搶麵餅了。

西藏人民常以油酥爲食品，油酥是以牛羊的油和麵粉製成，如油酥茶、油酥餅等都是非常有名的，在這搶麵餅儀式中所用的麵餅，也是以這種原料製成的，把麵餅搭成一座高塔，等到鼓聲一下，寺內的民衆使用力爭搶麵餅，愈多愈好，他們相信這是佛賜的福餅，多搶到一點，便多得一些福氣。



抱繩倒懸滑下快如飛

那些大清早趕到大昭寺來的人，多數是爲了搶麵餅而來，所以一等麵餅塔擡了出來，大家便眉飛色舞，心神緊張，專等令下，動手便搶，麵餅本極乾脆，一經搶奪，碎屑滿地，於是有人把碎餅裝入衣袋內，有的人伏在地下搶抓餅屑，也有人擠在人叢中互相爭奪，擾攘喧囂，鬧成一片。最後有喇嘛數人，從殿中跑出，持棍亂打亂敲，而搶麵餅的人仍舊不肯稍退，直到餅屑搶完，才各自散去，典禮才告完畢。桑布扎在人叢中也搶到了許多麵餅，心裏高興異常，以爲他今年的福氣一定很好，同時他今天下午要作墜繩表演，預卜一定能順利成功，不會發生危險。

這墜繩表演，也是西藏新年中一個重要的節目，先在平地上豎立五丈多高的木柱，從柱頂掛下牛毛結成的繩，斜垂而下。繩的末端，

拴牢地面，表演墜繩的必須衣着短衣，拿生牛皮束胸，先爬到木柱頂上，再拖繩倒懸滑下，快速如飛，假如能夠平安落地的，則本年就可以豐收，百事吉祥，否則就有災荒或不利的事故。據說多數的人到落地時，已經昏迷不省人事了。這墜繩的表演者是由民間選拔的，因為桑布扎生得身強力壯，英勇非凡，今年便輪着他表演。那天他裝束停當，爬上木柱，因為他今天搶着很多麵餅，以為神佛會保佑他，所以異常勇敢，放胆墜下，竟然平安落地，毫無損傷，四周的觀衆，無不高聲歡呼，以慶祝今年的豐收。而桑布扎心裏更是高興得了不得，因為他既可博得英雄的美名，誇耀於鄉里，同時又可以象徵他今年的命運，一定是非常好的。

三一 蒙古包

從前有一個北平人，叫陳仁書，他專門帶着茶葉、針線等一類的日用品，到蒙古去，然後去交換他們的羊毛牛皮，這許多東西，帶回北平出售。就是這樣的販賣物資，非但利潤很厚，而且和蒙古人感情很好，都很歡迎他。因為陳仁書經商是隻身行走，既沒有車輛，又沒有駝馬，所以行裝很簡單，除了貨物以外，連着夜宿的被褥枕頭多不帶，有人就問他：「怎麼你不帶被褥，難道晚上就睡在露天嗎？」他說：「蒙古人是很愛好朋友的，他們非但招待你飲食，連着住宿也招待的。」

門的人更加奇怪，又問道：「難道你出去一次，就老是住在人家嗎？」

「不，他們都是東一集西一集的散居，同時他們也是今天住在這裏，明天又搬到那裏，我也是這樣，今天到這裏，明天到那裏，一家一家的走過去，就天天做人家的客人了。」

「那末，你懂得他們的生活狀況和習慣了！」

「這當然，他們的生活狀況很簡單，他們的家，就是在這牛皮做成的蒙古包裏，不論飲食起居，家裏的人口以及牛羊，全都住在這包裏。他們吃着半生不熟的牛羊肉，因為水的缺乏，養成了吃牛羊乳解渴的習慣，看到茶葉，認為是很珍貴的東西，他們嫁女娶媳，就把茶葉做聘禮。他們很相信喇嘛，所以家裏的孩子，從小就給他到廟裏去唸經。男子們大都在外面打獵牧羊，女子們就在家裏做着家務。」

「他們招待客人的情形是怎樣的呢？」

「他們招待客人，真是又誠懇又周到，當一個遠方的行客，來到蒙古包裏的時候，他們的家長馬上起立迎接，然後分着賓主坐下，大家叫聲「門德」，（問好的意思）於是行客就把借食借宿的要求說出來，主人如果接受了，那末，他們又有一番更隆重的儀式了。他們的主人，先把「哈達」（一種用綢做的長方形袋）跪着向客人敬獻，客人也跪着接受了，再還敬獻，依次又向客獻烟，再次又叫聲「門德」以後，就由他們家裏的少婦，出來獻奶茶，那末，他們對你就像一家人一樣了，隨你和那一個人談笑，都沒有禁忌了。主人請你安眠的當

兒，在並肩齊頭的都已睡滿了家裏的男女老少人了，他把你安排在他家的姑娘身旁，這是蒙古人的敬意，你決不可忸怩或推却，否則，你就得給他拒絕借宿了。不過在你與大姑娘之間，橫着一根木棍，這就表示了男女間已有一重間隔，大家也就安然地入睡。一宵易過，天光已露出了曙光，這又是你趕路的時候了，你向主人道了謝，送一些針線給大姑娘，他們又是熱誠地恭送這一位貴賓，不過，已沒有乳酪、奶餅給你吃，祇是一杯黃澄澄的生水，你應該不加猶豫的飲了。表示昨夜客人和大姑娘之間，並沒有不可告人的私情。」

陳仁書說完了蒙古包裹的奇風異俗，臉上猶有得意之色，似乎興趣非常濃厚。

三二 殺嬰

廣西象縣山中住着一種獠民，當時人都稱之爲「花藍獠」，他們有一種限制人口的風俗，使每一家的人數有相當的限度，不能隨意超過，他們限制人口增加的方法便是「殺嬰」，把超過了限定數額的人口，在生下時便把他殺死，不讓他長大，因爲花藍獠山高地荒，多數是非常貧窮的，小孩子要是太多，就要養不起。

花藍獠中有個少女叫巴子，生得玲瓏活潑，美麗非凡，常常穿着寬袖短袍，赤着腳在山裏同着女伴遊戲。獠女們都喜歡唱歌的，尤其是巴子，是此中能手，有時她常在澗邊戲

水，曼聲唱歌，歌聲繚繞在山谷間，迴旋不絕。她的歌聲很吸引一些獠男，他們都被她的歌聲所陶醉。一到她唱歌，許多少男便自然而然地聚集在她身邊，吹着竹簫，曼聲和唱。原來獠民少女在未結婚前是可以與人自由戀愛的，就是她從小已經訂了婚，她的未婚夫也不能來干涉的，甚至她們在未婚時和人幽會懷了孕，嫁到夫家去，也不算恥辱的。

巴子在少女時代，結識了很多男友，後來她和一個叫巴興漢的獠民結了婚。在結婚的一天，新郎新娘都穿了紅衣，新娘步行到男家去，什麼東西也不帶，只撐着一把傘，他們那邊有一種歌謠，說是：『竹葉落，竹葉飛，無望翻頭再上枝。撐傘出門人叫嫂，無望翻頭作女時。』大意是說：竹葉飛落了，就沒有希望再上竹枝，女人撐了傘出門以後，別人就要叫她「嫂」，沒有希望再作少女了。

巴子嫁給巴興漢後，只過三天，巴子便出來赤着足操作了。以後男耕女種，兩人的生活，過得相當安逸。過了四五個月，巴子有了身孕了，巴興漢非常高興，等到十月滿足以後，巴子生了個小娃子，一村人都來賀喜。再過兩年，巴子又生了一個女孩子。村裏的獠民便對她說：『巴子啊！不要再生了，你不會是個笨老婆吧！』

原來花籃豬的風俗，每家的人口是有限定的，夫妻兩人只能生一男一女，男的留在家裏，長大後娶個老婆回來，女的將來嫁出去，他們男子沒有兄弟，女的沒有姊妹，那裏的女人不曉得避孕的方法，夫妻兩口工作之餘，偶爾同牀，便能懷孕，他們限制人口惟一的辦法，

便是墮胎，要是不懂怎樣墮胎的女人，大家便叫她「笨老婆」。

巴子又第三次懷孕了，巴與漢臉上一點沒有笑容，只是嘆着氣，巴子也只是暗暗流淚。

「怎麼樣？想法子吧！只好胎墮了。」巴與漢對着巴子的大肚子愁眉苦臉地說。

「不行喲！昨天吃了藥，一點也沒有動靜，今天又用拳頭搥了，也不見下來。」

第三次的胎兒生下來了，巴子只能硬着心不喂乳給他吃，活活地讓他餓死。

以後，巴子每隔一兩年總要懷一次孕，她想盡方法尋找墮胎的方法，可是終沒有什麼效果，於是又一次一次地把胎兒生了出來，而一次又一次地把嬰兒殺死，有時是用繩子絞死的，有時是用石塊砸死的，有時是把他浸在河裏溺死的。巴子每次親手去殺嬰的時候，心裏着實是不忍，眼睜睜地看着自己的骨肉給自己活活殺死，眼裏流不完眼淚，心裏像刀割一樣。

一個老嫗婆在巴子殺嬰的時候，每次都來看她，嘴裏喃喃地說：「沒辦法啊！笨老婆，我年青的時候，一共殺了八個嬰兒呢，以後還是想想辦法，學些墮胎的本領吧，笨老婆！」

三三三 晒腳會

南唐李後主宮中有個宮女名喚窈娘，生得雪膚花貌，擅長舞蹈，後主非常寵愛她。她爲了要討好後主，特地把自己的雙足用白綢緊裹着，日久以後，兩隻腳便纖小得如同兩彎新月。

一樣，舞起來身輕似燕，足不履地，只見兩彎新月在地上飛舞。後主便命匠人特地作了一架木質的金蓮，高有六尺，命宵娘脫去鞋子，僅穿着羅襪在上面飛舞，宛如蓮花中飛出一個仙女，後主大為讚賞。其他的宮女見宵娘因為把雙足纏小，能得後主寵愛，於是大家也模倣起來，一個個把腳纏小。後來便成爲一種風氣，每個女子爲了要得男子的歡心，在幼年時候便開始纏足，把足纏得只有幾寸長。因為宵娘在金蓮上跳過舞，所以把一雙小腳都稱之爲「金蓮」。

這種風氣，從宵娘開始，經過明清兩代，都是非常流行，幾乎全中國的女子都要受着纏足的苦刑，生得都是娉娉婷婷，以爲非常美觀。就是在民國初年，風氣閉塞的地方，還有盛行纏足的。直到近二十年以來，這種異俗才告消滅，恢復六寸圓膚的本來面目。

因爲過去全中國的女人都競尙纏足，於是便產生了許多奇異的風俗。前清時候，山西大同地方女子的小腳，盡人皆知，據說她們的腳趾尖俏，小巧玲瓏，蓮步珊珊，美妙多姿，金蓮之纖小，可說是名聞全國。該地的男子娶妻，多數是以女子的金蓮是否美麗爲標準，假如一個女子一雙金蓮不盈一握的話，那末便羣向求聘，反之，要是那一個女子是天足，那末不管她生得多麼美麗，學問多麼高深，也是沒有人來請教的。

尤其特別的，是大同地方每年一到陰曆的六月初六日，一定要舉行一次晒腳會。到了那一天，不論閭閻秀村姑，都趕來參加，她們都是打扮得濃裝豔抹，花枝招展，趕到會場上來，

拉着同伴，攜手把臂，在會場上來往蹀躞，任人隨意觀光，品頭評足。因為晒腳會中最重要之目的物是一雙小腳，所以來會的女子，都把自己的這雙腳打扮得特別美麗，襪子的質料非綢即羅，那雙鞋子更是鮮豔奪目，上繡花彩。有許多婦女更在人家屋簷下搭着板櫬，高高地坐在上面，把一雙小腳伸露在太陽裏，向來往的男子，賣弄風情。那些輕薄子弟見着一對對的金蓮高蹠在眼前，更是心喜欲狂，於是故意擁擠戲謔，借端調笑，甚至竟俯下身來，撫弄那雙金蓮，她們對於這種舉動，非但不以為忤，反而興高采烈，眉飛色舞。據說她們的金蓮，要是不經遊人撫弄，就足證並未裹到登峯造極，必定有什麼缺點，不足動人。倘若有人撫摸讚賞，那當然是這雙腳纏得纖小的證明，心裏一定非常高興。

這種晒腳會，常常是作為男子選擇對象的機會，倘若在這會場發現一雙特殊美觀的金蓮，那一定會邇遐傳播，爭相欣賞。所以許多女子吃盡苦楚，纏小雙足，就是為了在晒腳會中出一次風頭和求得男子的青睞，娶她為妻。後來風氣漸開，這種野蠻的風俗便也淘汰了。

三四 拜小菩薩

在雲南和緬甸交界的地方叫芒市瑞麗一帶的山裏，散居着一種叫擺夷的民族，他們靠着耕田織布為生，和外界人很少接觸，他們所缺少的東西，都是和漢族的商人物物交換，許多

專做擺夷人生意的漢商，對於他們的生活習慣，都非常熟悉，彼此的感情，也非常融洽。

擺夷人的少女是生得非常美麗的，她們非但皮膚生得白嫩，而且相貌也十分端秀，明眸皓齒，逢人便笑。當地人稱未出嫁的小姑娘叫小菩薩，她們在未出嫁前，有廣結私情的風俗，當地的男子去和少女們勾搭，便稱之爲「拜小菩薩」。

擺夷的小菩薩，照例是不能嫁給漢人的，可是只要你能送她些物品如刺繡花粉之類，她們也會和漢人結些私情，因此這些漢商都趁着和他們經商之便，去一試小菩薩的風情。

當時漢商之中，有個名李正威的，年輕好動，久慕小菩薩的豔名，一心想去見識見識，便在販貨的時候，多備些繡花的衣料和珠寶等飾物，帶着到擺夷區去，在他們物物交換以後，便帶着這些物品去尋小菩薩。

擺夷人平時耕田織布，都是非常辛苦的，一年中難得有休息的時候，只有那些未出嫁的小菩薩，十分自由，既不要耕田織布，也不要操作家務，一天到晚在山野裏結着伴跑來跑去，採採花，唱唱歌，過着自由自在的生活。擺夷區的氣候和暖，一年四季都和春天一樣，那裏的少女又天生愛潔，在爬山爬得累了，唱歌唱得倦了的時候，便三三兩兩地脫去衣服跳入清溪中隨波逐流洗起澡來，這時，便是「拜小菩薩」最好的時候。

原來擺夷的小菩薩在婚前是絕對自由的，平時在外面唱歌調情，結識男人，談情說愛，席地幽會，那些男子一定要送她些物品作爲紀念，她就把男友送給她的東西收藏起來，日積

月累，愈聚愈多，等到將來出嫁的時候，便作爲粧奩，等到這些粧奩送到夫家以後，夫家一定要檢視物品的多少，假如粧奩很多，夫家便很高興，認爲新娘是美麗的，才能交接這許多男友，而得到這許多紀念品，這是莫大的光榮；否則，就要被人看不起。

何以在她們清溪裸浴才是拜小菩薩最好的時候呢？因爲擺夷少女非但面貌生得美麗，而身體也十分健康，在她們裸浴的時候，正可以飽覽她們的曲線美，而判別她們的美與醜。原來她們的洗澡是不避人的，任人參觀，不過看的人不可交頭接耳，指手劃腳，竊竊私議，或者無故發笑，否則她們便認爲是對她們侮辱，非但不給你青睞，還一哄而散，咒罵不絕。

李正威深知她們的習慣，聽着她們的歌聲，走到溪畔，只見她們都在裸浴，便假裝正經坐在草地上，把帶來的花布珠寶放在面前，自己眯着眼睛偷看她們健美的肉體。

她們見了這些美麗的物品，都驚叫起來，一個個爬到岸邊來撫摩，李正威見她們來取，遇他所不中意的女子，便用手執着物品不讓她拿去。等到又美麗又健康的小菩薩來取，便放開手，讓她拿去，他一面故意裝做追還物品的樣子，緊跟着那少女，她取他的物品之後，也認爲中了她的意了，便奔向樹叢中躲避，李正威趕入樹叢，遇到有平曠的草地，那少女便假裝跑不動，躺在草地上，那李正威也陪她坐下，那女的便曼聲唱起歌來，撩撥你的情思，她依偎在你的懷裏，讓你享樂。直到夕陽銜山，才雙雙從樹叢中走出來，分手各自歸去，那小菩薩的手裏拿着這些紀念品，向同伴們誇耀去了。

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六月初版

民間異俗

全一冊實價

(外埠酌加郵匯費)

編著者 俞 言

校訂者 劉 雪 蕉

出版者 國 光 書 店

印刷者 國 光 書 店

經售處 國內外各大書局

總發行所

上海山東中路
一二八號

國 光 書 店



.182

2007
